



GRACE
VINEYARD

怡園酒莊

GRACE WINE HOLDINGS LIMITED
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6

2019

年報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可能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鑒於在**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將會存在高流通性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怡園酒業」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0	企業管治報告
3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4	董事會報告
76	獨立核數師報告
82	綜合損益表
83	綜合全面收益表
84	綜合財務狀況表
86	綜合權益變動表
87	綜合現金流量表
89	財務報表附註
164	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芳女士(主席、行政總裁)
范智超先生

非執行董事

侯旦丹女士
周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正德先生
林良友先生
Alec Peter Tracy先生

合規顧問

范智超先生

公司秘書

趙明環先生

授權代表

范智超先生
趙明環先生

審核委員會

林良友先生(主席)
周灝先生
何正德先生

薪酬委員會

Alec Peter Tracy先生(主席)
侯旦丹女士
林良友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芳女士(主席)
周灝先生
何正德先生
林良友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成員)
Alec Peter Tracy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成員)

合規顧問

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0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香港法律顧問

陳浩銘律師事務所與泰樂信律師事務所聯盟
香港
皇后大道中8號21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華蘭路20號
華蘭中心
7樓705室

公司資料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太谷分行
中國
晉中市
太谷縣
西環路119號

招商銀行上海分行泰興支行
中國
上海
靜安區
新閘路847號

股份代號

8146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代表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怡園酒業」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或「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本人將在本報告中呈列我們的部分成就，籍此協助各位股東在細閱財務業績之餘，對業務亦有更深入的瞭解。

二零一九年，我們的收益達人民幣73.0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略有增長。然而，我們的毛利率及除稅前溢利均大幅增長。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八年的35.1%躍升至二零一九年的43.8%，而除稅前溢利則由人民幣3.7百萬元增加20%至人民幣4.5百萬元。增幅已計及一次性行政開支人民幣2.6百萬元，而該開支源於二零一九年期間向僱員轉讓本公司主要股東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至二零一九年底，我們決定改革於山西市場的策略，不再於當地採取獨家代理分銷模式，這使我們能夠與前線銷售渠道建立更為密切的關係，並拓寬我們的分銷網絡。此外，我們希望通過減少分層為終端客戶提供更大價值及更佳服務。本人藉此機會就山西分銷商過去所作貢獻表示感謝，並期待將來能結成新的夥伴關係。

二零一九年，中國葡萄酒的生產及消費繼續放緩，整個行業都在進行重大調整。隨著市場上優質的本地葡萄酒數量不斷增加，我們相信這對於建立消費者對優質中國葡萄酒的信心而言是積極的發展。作為中國領先的優質釀酒廠，怡園酒莊具備優勢。我們將繼續於品牌建設及營銷方面進行投資，尤其是在山西及線上市場。

去年，我們收購一條新的威士忌及琴酒生產線，預計於二零二一年第二季度投產。我們相信這對本集團而言是一個令人振奮的機會，不僅有助豐富產品組合，亦能讓我們擴展業務到另一個省份(福建)。為確保我們的計劃如期進行，管理層正全天候加緊工作。

於本人撰寫此報告之時，冠狀病毒(COVID-2019)仍在爆發。雖然未知疫情何時能夠受控，但管理層仍保持樂觀。首先，幸好山西省並非受疫情影響最嚴重的地區之一。其次，我們相信一旦疫情過去，葡萄酒消費將恢復增長。最後，管理層已採取措施，通過簡化營運來降低成本。因此，我們目前的流動資金狀況保持穩健，我們亦將繼續密切監控現金流量。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及團隊再次對股東及客戶於過去多年來的支持致以謝意。

主席
陳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佈的數據顯示，二零一九年全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為人民幣99.1萬億元¹，較上年同期增長6.1%，國內經濟繼續保持總體平穩的發展趨勢。鑑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宏觀經濟仍在持續增長及城鎮化的逐步推進，城鎮家庭的平均收入於過去數年仍處於持續上升的狀態，人均可支配收入由二零一二年的人人民幣24,565元²增至二零一九年的人人民幣42,359元³，複合年增長率（「複合年增長率」）為8.09%。隨著人均可支配收入的上升，意味消費者比以往更有能力追求較為高品質消費品，長遠而言對中高端葡萄酒市場的發展將帶來正面作用。

二零一九年對於中國葡萄酒行業是形勢較為嚴峻的一年。根據國家統計局及中國報告大廳數據中心有關全國葡萄酒產量的數據，二零一九年全國葡萄酒產量為45.1萬千升，累計下降10.2%⁴；據國家統計局的統計，二零一九年一月至八月全國規模以上葡萄酒生產企業累計銷售收入為人民幣97.89億元⁵，同比減少41.83%。儘管葡萄酒市場短期受宏觀環境等因素影響出現產量下跌的情況，葡萄酒行業長遠而言仍存在增量空間。中國現時仍為葡萄酒第五大消費國，根據國際葡萄酒及烈酒研究中心預測，中國將在二零二一年成為全球第二大葡萄酒消費大國。隨著對酒類需求多元化、消費模式的轉變以及對健康意識的提高，消費者對葡萄酒的需求不再只限於商務等正式場合，在餐飲及悠閒娛樂等場合中亦漸趨普遍。品嚐葡萄酒的文化仍在國內各地慢慢培養中，故葡萄酒消費於中長期而言仍保持平穩增長的空間。

《葡萄酒行業十三五規劃》踏入第四年，中國政府計劃推進建設釀酒葡萄栽培基地，以栽培更適合當地居民口味的釀酒葡萄。此等政策及措施預期將繼續對釀酒業產生正面影響。例如山西及寧夏政府向葡萄園農民提供補貼；中國酒業協會發出《中國酒業「十三五」發展指導意見》，提議開發葡萄酒業及將工業鏈由種植釀酒葡萄整合至生產葡萄、分銷及出售葡萄酒以及鼓勵開發中小型釀酒廠；山西政府亦發佈《山西省「十三五」現代農業發展規劃》，旨在推廣葡萄及蘋果等水果種植，並促進開發加工釀酒，為葡萄酒等水果酒加工。另外，過去頒布及實施《葡萄酒行業十二五發展規劃》、《葡萄酒製造業准入條件》等一系列政策及法規，大量中小型企業因不再符合相應標準而被迫退出市場。大型企業，特別是釀酒葡萄栽培、致力提供高品質葡萄酒生產、物流及銷售一體化的企業，將於該等政策中受益，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機遇。

¹ 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2001/t20200117_1723591.html

² http://www.stats.gov.cn/tjsj/tjgb/ndtjgb/qgndtjgb/201302/t20130221_30027.html

³ 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2001/t20200117_1723396.html

⁴ <http://www.winesinfo.com/html/2020/1/12-81881.html>

⁵ <https://d.qianzhan.com/xnews/detail/541/191030-2c3d083a.html>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繼續探索不同方式以拓展其市場及分銷渠道，務求提高銷量。在山西市場，我們銷售策略的其中一個主要變動是通過與不同地方分銷商合作，按市場分部增加分銷渠道，有別於過往依賴唯一一家分銷商。管理層相信，有關變動將讓本集團得以擴大區內的市場覆蓋度，並有信心會使銷量進一步增長。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本集團完成了對萬浩亞洲有限公司(「萬浩亞洲」)的100%股權收購。萬浩亞洲擁有福建德熙酒業有限公司，該公司於中國成立，主要於中國福建省釀製威士忌及琴酒。本集團現正積極籌備生產工廠的建設工程，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初前竣工。本集團正考慮各種資金來源，並將適時向投資者提供最新情況。我們預期，本集團新產品將受惠於本集團的現有分銷網絡與多年來的酒類飲料釀製經驗。是次收購將對本集團的葡萄酒業務能產生互補作用，並奠下進軍烈酒行業的基礎，使本集團的業務趨向多元化及可持續發展。

2019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的影響

中國經濟因近期爆發2019冠狀病毒(「COVID-19」)而受到直接影響，各行各業均受打擊，特別是零售業及飲食業，葡萄酒消費亦無可倖免地急速減少。本集團的短期業績因此受到負面影響，故我們預期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的財務業績將會未如人意。然而，我們相信，借助成本控制措施及審慎流動資金管理策略，本集團會在這不利市況中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具體而言，我們擁有足夠的現金維持日常營運，且我們目前並無任何貸款或銀行借款的負擔。我們的現金銷售政策亦使我們可規避來自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最後，我們始終如一地專注提升質量、重視客戶滿意度並以品牌可持續發展為目標，深信定能渡過難關，為股東及客戶提供滿意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年」)的人民幣72.6百萬元輕微增加人民幣0.2百萬元或0.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年」)的人民幣72.7百萬元。我們於二零一九財年售出1,097,000瓶酒，而二零一八財年則為1,221,000瓶酒。平均售價由二零一八財年的人民幣59.4元上升至二零一九財年的人民幣66.3元，原因是年內向若干分銷商提高售價。

下表載列按分銷渠道劃分的銷售分析：

	二零一九財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八財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分銷商	62.2	64.1
線上	5.0	4.3
零售	5.5	4.2
總計	72.7	72.6

下表載列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售分析：

	二零一九財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八財年 人民幣百萬元
高端級別	46.9	46.1
入門級別	25.8	26.5
總計	72.7	72.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八財年的人民幣47.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3百萬元或13.4%至二零一九財年的人民幣40.8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已售存貨的生產單位成本減少，該等存貨因在生產水平較高的年份生產而使每單位固定成本的分攤率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整體毛利由二零一八財年的人民幣25.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5百萬元或25.5%至二零一九財年的人民幣31.9百萬元，原因是上述銷售成本降低。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一八財年的35.1%上升至二零一九財年的43.9%，主要由於上述已售葡萄酒的單位成本下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二零一八財年的人民幣6.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9百萬元或71.5%至二零一九財年的人民幣2.0百萬元，主要由於並無二零一八財年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人民幣5.7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一八財年的人民幣4.2百萬元輕微增加人民幣0.6百萬元或13.0%至二零一九財年的人民幣4.8百萬元，主要由於推廣及營銷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八財年的人民幣24.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3百萬元或1.4%至二零一九財年的人民幣24.5百萬元，原因是(i)並無二零一八財年的上市開支人民幣4.3百萬元，增額被(ii)二零一九財年作出股份付款人民幣2.7百萬元作為若干管理人員的薪酬使員工成本增加所抵銷。本公司11,000,000股股份已自Macmillan Equity Limited及Palgrave Enterprises Limited轉讓予受讓人(二零一八年：無)。有關股份轉讓擬作為對本公司上市有所貢獻的人士的獎勵，且預期屬非經常性。

融資成本淨額

於二零一九財年及二零一八財年並無產生與本集團借款有關的融資成本。人民幣92,000元入賬為解除租賃負債貼現產生的融資成本。

所得稅抵免／(開支)

於二零一九財年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4.4百萬元，而於二零一八財年則錄得所得稅抵免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並無撥回二零一八財年作出的遞延稅項撥備人民幣6.7百萬元。遞延稅項撥備主要就中國附屬公司向離岸附屬公司派付股息後應付的預扣稅作出。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各項，年內溢利由二零一八財年的人民幣6.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1百萬元至二零一九財年的人民幣0.03百萬元，而純利率則由二零一八財年的8.5%下降至二零一九財年的0.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主要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主要與採購釀製葡萄酒的原材料、有關經營業務的其他成本及開支以及新威士忌及琴酒生產業務的資本投資有關。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及現金結餘的賬面值為人民幣93.7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2.1百萬元上升14.2%。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包括人民幣72.0百萬元及3.1百萬美元以及若干少量港元及歐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4百萬元及16.4百萬港元以及若干少量美元及歐元)。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外部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量。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外部借款，故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確保可應付日常營運及資本開支的流動資金需求。董事會緊密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同時考慮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市場風險，將剩餘現金作適當投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內地，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內個別公司功能貨幣的外匯風險極低。鑒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的呈列貨幣亦為人民幣，換算貨幣產生的匯兌收益或虧損亦微乎其微。本集團中國內地境外的附屬公司進行的交易(包括本集團的融資活動)可能會以港元或美元計值，因此須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且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董事會緊密監察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並可能會就此採取適當措施，藉此盡量減低所承受的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討論，連同本集團的內部監控載於本年報第32頁至第34頁。財務風險載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附註34。有關本集團風險因素的更全面分析，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第34頁至第58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信貸融資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48名僱員(包括董事)(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6名僱員)。於二零一九財年，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為人民幣13.8百萬元(二零一八財年：人民幣11.3百萬元)。董事及僱員薪酬政策是根據彼等的經驗、職級及整體市場狀況釐定，且每年進行審閱及作出調整。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及獎勵計劃的合資格成員。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

下文為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業務目標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

招股章程所載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
實際業務進度

(1) 提升品牌知名度以及與選定分銷商合作進行銷售

- 我們擬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4.5%或約人民幣1.5百萬元，以加強下列各項的營銷及推廣力度(其中包括)：(i)與媒體舉辦的營銷活動(例如葡萄酒搭配晚餐)；(ii)網絡及移動社交媒體博客及營銷活動；(iii)互聯網營銷活動；及(iv)營銷部門行政費用。

我們已按業務目標所計劃，持續投資於品牌建設及營銷。我們於二零一九財年成功舉辦若干推廣活動，例如山西酒莊參觀活動以及其他展覽及葡萄酒鑒賞活動。

我們投入開發線上銷售的工作增加，於二零一九財年透過線上渠道的銷售較二零一八財年有所上升。

與中國「線上到線下」葡萄酒及烈酒零售商「壹玖壹玖」的磋商成功，我們於二零一九財年開始合作。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招股章程所載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
實際業務進度

(2) 提高釀酒能力

- 我們擬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47.7%或約人民幣15.8百萬元，以建造於中國寧夏青銅峽佔地約72,800平方米的釀酒廠(「寧夏釀酒廠」)二期工程，即(i)建造釀酒廠(例如建造包括路面、街道設施及照明等戶外區域，安裝排污管系統，裝修及裝飾訪客中心，建造有冷卻系統設備的倉庫)；及(ii)購買廠房及設備(包括橫流濾清器、真空轉鼓吸濾機、裝灌設備及叉車以及一條灌瓶生產線)。

經考慮中國預期經濟增長可能放緩、我們主要分銷渠道地理位置的葡萄酒消費增長放緩因而使本集團的銷售增長趨勢放緩等因素，預期增加投資的潛在風險會上升。因此，我們已決定目前暫停寧夏釀酒廠的二期建設工程。本集團將繼續監察營商環境及市場情況，並適時向投資者提供最新情況。
- 我們擬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9.0%或約人民幣3.0百萬元，以作為寧夏釀酒廠一期的初步生產成本(包括原材料採購及公用事業開支)。

我們已按業務目標所計劃，投資寧夏釀酒廠一期的初步生產成本。我們已採購原材料(主要為葡萄)供寧夏釀酒廠釀酒。

發行股份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GEM上市(「上市」)，透過公開發售及配售(「股份發售」)按每股0.35港元發行合共200,000,000股股份，籌集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40.6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3.1百萬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一切相關開支)。自股份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擬撥作與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所述者一致用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九財年，本集團專注於營銷及品牌建設活動，以促進銷售。透過各種銷售及推廣活動，本集團一直擴大其市場據點，並與潛在新分銷商建立關係。本集團亦一直透過網上銷售平台，致力提高銷售增長。

有關招股章程所述所得款項淨額規劃用途、自上市日期起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實際用途、所得款項擬定用途與預期時間表的分析載列如下：

	招股章程所述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規劃 用途總額 人民幣千元	自上市日期起 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所得款項淨額的 規劃用途 人民幣千元	自上市日期起 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所得款項淨額 的實際用途 人民幣千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 人民幣千元	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 動用時間
建造寧夏釀酒廠二期					
(i) 建造釀酒廠	15,000	10,000	-	15,000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附註(a)}
(ii) 採購廠房及設備	6,800	6,800	-	6,800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寧夏釀酒廠一期的初步生產成本	6,700	4,000	4,000	2,700	未動用所得款項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述動用
銷售及營銷開支	3,000	1,500	1,500	1,500	未動用所得款項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述動用 ^{附註(b)}
一般營運資金	1,598	798	798	800	未動用所得款項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述動用 ^{附註(c)}

附註：

- (a) 誠如上文「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一節所述，本集團已決定目前暫停寧夏釀酒廠的二期建設工程。本集團將繼續監察營商環境及市場情況，並適時向投資者提供最新情況。
- (b) 根據招股章程，本公司擬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動用人民幣1,500,000元。
- (c) 根據招股章程，本公司擬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動用人民幣8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招股章程所述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規劃用途乃基於本公司在編製招股章程時所作未來市況及行業發展的最佳估計及假設而得出，而所得款項根據本集團的業務及行業實際發展予以應用，於本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動。

末期股息

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舉行的會議，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二零一九財年的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八財年：無)。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以及上述於威士忌及琴酒生產業務的潛在投資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的報告期後事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事件。

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上述收購萬浩亞洲的威士忌及琴酒生產業務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年並無任何資產、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生物資產估值

我們就生物資產(「生物資產」)進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市值評估。生物資產於二零一九財年的變動由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評估，其按公平值減成本計量，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6披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陳芳女士(「陳女士」)，前稱為Judy Leissner，42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彼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零二年六月首度加入本集團，任山西怡園酒莊有限公司(「山西怡園酒莊」)的董事。陳女士亦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位。彼主要負責監督整體管理及業務發展，並就本集團業務管理及營運制訂業務策略及政策。

陳女士於釀酒行業擁有逾17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由二零零零年三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彼曾於香港擔任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的分析員。陳女士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出任星島新聞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1105，主要從事媒體業務)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起，彼為Memories Group Limited(新交所：1H4，主要於緬甸從事旅遊業務)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成員。

陳女士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在美國密芝根大學畢業，取得心理學、婦女研究及機構研究學士學位。陳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九月獲《財富》雜誌及《Food & Wine》雜誌譽為「2014年飲食界最創新女性」之一。彼亦於二零一三年三月獲亞洲《福布斯》雜誌評選為「亞洲未來最具影響力女性：首十二名」之一。彼亦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在《品醇客》雜誌公佈的「2013年品醇客最具影響力人士名單」中名列五十大重要人士之一，且於二零一三年三月獲世界經濟論壇評選為「全球青年領袖」。陳女士亦於二零一二年獲《The Drink Business》雜誌及葡萄酒大師協會頒發「2012年亞洲葡萄酒年度人物大獎」。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獲《財富》中文版雜誌評選為「中國二十五名最具影響力女商人」之一，且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The Drink Business》雜誌評選為「葡萄酒界五十名最具影響力女性」之一。陳女士亦於二零一零年獲頒「安永企業家獎2010中國」之「港澳地區新興企業家獎2010」。陳女士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及二零一八年一月成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山西省委員會委員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屆山西省委員會委員。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山西海外聯誼會第六屆常務理事。陳女士亦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起為華僑大學第八屆董事會董事及自二零一三年十月起為華僑大學青年聯合會第一屆名譽主席。

陳女士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主要股東」)王穗英女士(「王女士」)的女兒及非執行董事侯旦丹女士的大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范智超先生(「范先生」)，34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首度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策略、合規情況及投資者關係。

范先生於審計及財務管理業擁有逾11年工作經驗。范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起於強泰環保控股有限公司(「強泰」，主要於中國提供污水服務，香港聯交所：1395)工作，彼目前職位為財務總監，主要負責監督財務管理以及公司就香港法律及法規的合規事宜。范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六月起擔任助龍汽車輕量化應用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1930)及和泓服務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60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期間，范先生為萬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金融服務業務)財務主管，主要負責財政管理、業務策略計劃及投資者關係。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二月期間，彼於巴克萊投資銀行任職研究員。於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期間，彼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工作，離職時為高級審計員。

范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獲香港中文大學頒授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專業會計學。范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非執行董事

侯且丹女士(「侯女士」)，35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就策略、政策、表現、問責制、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標準等事宜向本公司提出意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侯女士於景福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280)擔任副藝術總監。於二零一五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期間，彼於香港蘇富比有限公司珠寶部任職專員實習生／編目員。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期間，侯女士於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的中國投資銀行部擔任分析員。

侯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取得美國艾伯林基督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侯女士為主要股東王女士的媳婦及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陳女士的弟媳。

周灝先生(「周先生」)，前稱為Chow Ho，46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負責就策略、政策、表現、問責制、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標準等事宜向本公司提出意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周先生於房地產開發及投資業積逾17年經驗。目前，周先生為LaSalle Investment Management(仲量聯行集團的成員公司，主要從事房地產投資管理業務)的董事總經理，主要負責為機構投資者提供房地產投資組合的意見並提供管理服務。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二年三月期間，彼於仲量聯行工作，離職時為大中華區企業融資主管，主要負責提供房地產投資顧問服務。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期間，周先生於香港迪士尼樂園管理有限公司工作，離職時為開發經理，主要負責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的總體規劃、基礎建設及開發管理工作。

周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及一九九六年六月於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分別取得土木工程學士學位及土木工程碩士學位。彼其後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在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二零一一年起，周先生亦擔任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工商管理學碩士校友顧問委員會委員，並自二零一五年起擔任國際知名房地產比賽MIPIM Asia大獎的評審委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正德先生(「何先生」)，39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負責就策略、政策、表現、問責制、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標準提供獨立判斷。

何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二月期間擔任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四年二月起擔任星島新聞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1105)的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於香港、北美、澳洲、歐洲及中國發展數碼媒體及相關業務。

何先生於媒體業務發展方面擁有超過九年經驗。彼自二零一五年起亦涉足高科技產業的財富管理及投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何先生創立Spectrum 28(一間以矽谷為基地的創業基金公司)，自二零一五年六月起一直為執行合夥人。

何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在美國杜克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及市場與管理學課程證書。彼其後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在美國史丹福商學研究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何先生亦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為香港科技園公司董事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四月起為香港貿易發展局創新科技諮詢委員會委員，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獲北京大學授予名譽校董榮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良友先生(「林先生」)，57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起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負責就策略、政策、表現、問責制、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標準提供獨立判斷。

林先生於金融及銀行業擁有逾34年經驗。目前，彼自二零一八年十月為中國及台灣滙豐私人銀行的市場主管。自二零一六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十月，彼於瑞士信貸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工作，離職時為董事總經理及市場集團主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七月期間，林先生任職於摩根大通私人銀行，離職時為董事總經理兼東北亞私人財富管理主管，主要負責帶領及監督團隊以及為東北亞地區的高資產淨值客戶提供投資、財富及資本顧問服務。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期間，彼任職於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離職時為北亞地區私人銀行及財富管理主管，主要負責為區內高資產淨值人士提供財富管理顧問服務。加入該公司前，於一九八六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林先生曾於瑞士信貸銀行、花旗銀行及巴克萊銀行等多間銀行工作。

林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自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金融學。林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起獲私人財富管理公會有限公司頒授私人財富專業人士認證。

Alec Peter Tracy先生(「Tracy先生」)，54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彼亦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起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負責就策略、政策、表現、問責制、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標準提供獨立判斷。

Tracy先生於法律行業擁有逾24年經驗。目前，Tracy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三月起為鐘港資本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資產管理、資本市場及就證券交易提供意見)的顧問。Tracy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為Ascent Capital Advisors Limited(主要從事成長資本、中間市場收購及特別情況投資)的法律顧問，主要負責就法律事務提出意見，協助進行私募股權投資，並監督有關工作。於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彼於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及其聯屬律師行(「世達」)執業，離職時為世達香港辦事處的合夥人。於世達，他就跨境併購、企業融資交易及一般企業事務向公司、投資銀行、財務保薦人及政府機關提出意見。

Tracy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六月自美國普林斯頓大學取得東亞研究學士學位。彼其後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在美國紐約大學取得法學博士學位。Tracy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八月獲紐約州律師協會承認資格，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成為香港的事務律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魏東升先生(「魏先生」)，43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首度加入本集團擔任山西怡園酒莊總經理，且彼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起亦為山西怡園酒莊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寧夏釀酒廠的日常營運。

魏先生於酒精飲料業擁有逾19年銷售及營銷經驗。自二零一五年三月起，彼為寧夏甘霖的法定代表及董事，負責監督寧夏甘霖農業開發有限公司的日常營運。加入本集團前，魏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在驪園擔任業務發展項目經理。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彼於四川劍南液銷售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銷售「劍南液」品牌白酒)擔任銷售及營銷部的中國西北地區銷售經理。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彼於瀘州春酒業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葡萄酒分銷)擔任西北地區銷售經理。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五月，彼於福建恆發酒業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葡萄酒貿易)的銷售部門擔任營業員。於二零零二年四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彼於福建富士通有限責任公司的廈門分公司擔任營業員。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三月，彼於海南椰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烈酒類產品生產及銷售)(上交所：600238)的營銷部門擔任主管。

魏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在中國陝西省政法管理幹部學院取得法律高級文憑。

李衍園先生(「李先生」)，38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首度加入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擔任生產及技術總監，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種植基地、生產及物流部門的管理。李先生於釀酒行業擁有逾12年經驗。於二零零六年九月，李先生首度加入山西怡園酒莊，擔任釀酒助理，彼亦為葡萄園助理兼酒廠助手。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於Sony (Malaysia) Sdn. Bhd擔任北部銷售主管。自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六月，彼於Harrisons Holdings (Malaysia) BHD旗下Harrisons Wine擔任北部銷售主管兼葡萄酒買手，負責於馬來西亞北部組建分公司、採購新葡萄酒及管理葡萄酒名單。自二零零三年五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彼於Denise Wine Shop (Malaysia) Sdn. Bhd擔任銷售主管。

李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月自馬來西亞伯樂學院取得酒店及旅遊管理高級文憑以及酒店餐飲管理高級文憑。

王泰然先生(「王先生」)，38歲，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首度加入本集團，並自二零一一年二月起為我們的生產及質控副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山西酒莊的日常營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擔任山西怡園酒莊生產部經理，主要負責監督生產部及執行生產計劃。彼自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擔任同一部門副經理，主要負責協助經理監督生產員工及生產廠房。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彼於同一部門擔任經理助理，主要負責採購生產葡萄酒產品的輔助材料。

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零七年五月及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在西藏自治區雙湖特別區衛生局及西藏自治區那曲縣組織部、畜牧局擔任義工，作為大學生志願服務西部計劃其中一環，而彼於該計劃中主要負責協助辦公室員工進行部門的基本營運。

王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自中國的中國人民大學取得農村區域發展學士學位。

合規顧問

范先生為本公司合規顧問。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公司秘書

趙明環先生（「趙先生」），43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彼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起於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任職，現擔任秘書企業服務部執行董事。趙先生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並於多個企業秘書公司擔任包括企業服務部聯席董事在內的多項職務。

趙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在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在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專業會計與資訊系統文學碩士學位。彼自二零零三年起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並自二零一五年九月起成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資深會員。彼並非我們的全職僱員，惟彼根據我們的外部公司秘書服務供應商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的委聘獲委任為公司秘書。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維護本公司股東的權益及提升其企業價值。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條文。

除下文所明述者外，於二零一九財年，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主席與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陳芳女士於本公司兼任該兩個職位。自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以來，陳芳女士一直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業務發展，並制定有關業務管理及運營的業務策略及政策。考慮到管理層的持續性及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實施，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陳芳女士同時擔任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職務最為合適。

因此，董事會認為，有關情況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乃屬合適，而當前安排屬有利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組成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5.1條，發行人的提名委員會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於二零一九財年，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執行董事陳芳女士(主席)、非執行董事周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正德先生組成。因此，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並非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於本年報日期，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起林良友先生及Alec Peter Tracy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後，本公司已重新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5.1條。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標準守則」)，其條款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的交易準則寬鬆。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已確認，全體董事於本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66條，對於任何因任職或受僱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而可能擁有與本公司證券相關的內幕消息的本公司僱員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或僱員而言，董事亦要求彼等在其身為董事而根據標準守則被禁止買賣的情況下，不得買賣本公司證券。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陳芳女士(主席、行政總裁)

范智超先生

非執行董事

侯旦丹女士

周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正德先生

林良友先生

Alec Peter Tracy先生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5A、5.05(1)及(2)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超過三分之一，且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各項指引，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均為獨立。

於董事會成員中，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董事陳芳女士為主要股東王女士的女兒，並為非執行董事侯女士的大姑，而侯女士亦為王女士的媳婦。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所深知，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有鑑於董事涉獵甚廣的經驗及本集團業務性質，董事會認為，董事具備均衡的技術及經驗管理本集團業務。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整體領導、監督本集團的戰略決定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授出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職責。為監督本公司特定事務範疇，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已授予董事委員會彼等各自職權範圍所載的職責。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有充足資源以履行彼等的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全體董事深明於管理及內部程序中良好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以建立有效的問責文化，確保彼等真誠行事、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並時刻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及高級管理層因企業活動面臨的法律訴訟，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具固定年期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初步委任，為期三年，並於當前任期屆滿後自動續期一年，除非及直至由本公司或有關董事終止該任期。各董事的任期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及GEM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根據細則，全體董事（不論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的三分之一須輪值退任，惟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一次。

細則規定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董事將僅任職至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為止或增加現有董事會董事人數的董事任期將於彼獲委任後的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合資格於會上重選連任。

本公司可根據細則，於任何董事任期屆滿前通過普通決議案罷免該名董事，而不受細則或本公司與該董事訂立的任何協議內的任何相反條文所規限。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5.6條，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須制定一套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須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多元化政策或政策概要。該政策訂明，於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多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組成將每年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而提名委員會將監督政策的執行。提名委員會將適時審查此政策的有效性，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有關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解說如下。有關董事履歷及經驗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頁至第17頁。

董事姓名	性別	
	女性	男性
陳芳女士	√	
范智超先生		√
侯且丹女士	√	
周灝先生		√
何正德先生		√
林良友先生		√
Alec Peter Tracy先生		√

董事姓名	年齡組別		
	30歲至39歲	40歲至49歲	50歲至59歲
陳芳女士		√	
范智超先生	√		
侯且丹女士	√		
周灝先生		√	
何正德先生	√		
林良友先生			√
Alec Peter Tracy先生			√

董事姓名	專業經驗			
	財務／會計	媒體行業	法律	房地產
陳芳女士	√			
范智超先生	√			
侯且丹女士	√			
周灝先生	√			√
何正德先生		√		
林良友先生	√			
Alec Peter Tracy先生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姓名	教育背景				
	會計	商業	法律	心理學	其他
陳芳女士				√	
范智超先生	√				
侯旦丹女士		√			
周灝先生		√			√
何正德先生					√
林良友先生		√			
Alec Peter Tracy先生		√	√		√

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成員、架構及組成，認為董事會的架構屬合理，董事亦具備多方面及多領域的經驗及技能，能使本公司維持高營運水平。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技能，確保彼等在維持知情及切合所需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1條，所有新委任的董事應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妥善瞭解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法規下的責任。

於本年度，董事獲定期匯報相關法例、規則及法規的修訂或更新。

全體董事，即陳芳女士、范智超先生、侯旦丹女士、周灝先生、何正德先生、林良友先生及Alec Peter Tracy先生，已獲提供有關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資料，以保符合規定及加強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此外，本公司將於有需要的時候，為全體董事提供持續的專業訓練。

董事經要求每年向本公司提交彼等的培訓記錄。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其具有充足資源履行彼等的職責，且彼等的職權範圍已獲董事會批准，可於本公司網站(www.gracewine.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成立，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周灝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正德先生及林良友先生組成。林良友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資料、就財務申報提供意見以及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於下文「會議出席記錄」一節。以下為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履行工作的概要：

- 審閱呈交董事會批准的季度、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報告及業績公告；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調查結果及建議；及
- 監察本集團的財務控制、內部監控及風險系統。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成立，並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34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訂明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侯且丹女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良友先生及Alec Peter Tracy先生組成。Alec Peter Tracy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待遇，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於下文「會議出席記錄」一節。以下為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履行工作的概要：

- 檢討非執行董事的袍金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
- 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董事的年度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高級管理層人數
1港元至1,000,000港元	3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成立，並按照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委任林良友先生及Alec Peter Tracy先生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前，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陳芳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周灝先生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正德先生組成。陳芳女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多元化(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委任或續聘董事及董事的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於下文「會議出席記錄」一節。以下為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履行工作的概要：

- 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組成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等)；
- 檢討相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的效能；
- 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檢討及考慮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退任及重新提名董事。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定、檢討及監察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及遵守法例及監管規例的政策及常規，並同時負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董事會審閱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確保符合規定。

就此而言，董事會的職責包括：

- (a)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政策及常規對法例及監管規例的遵守情況；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 (d)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就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向董事會匯報有關事宜；及
- (e) 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的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會議出席記錄

下表載列各董事出席年內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股東大會
年內舉行會議次數	5	4	1	1	1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有權出席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陳芳女士	4/5	-	-	1/1	1/1
范智超先生	5/5	-	-	-	1/1
非執行董事					
侯旦丹女士	3/5	-	1/1	-	0/1
周灝先生	4/5	2/4	-	1/1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正德先生	4/5	4/4	-	1/1	0/1
林良友先生	4/5	4/4	1/1	-	0/1
Alec Peter Tracy先生	4/5	-	1/1	-	1/1

附註：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起，林良友先生及Alec Peter Tracy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一套提名政策，當中列明董事提名及委任的準則及程序。以下為提名委員會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所採納的提名程序及準則。

(i) 甄選準則

提名委員會在評估及挑選候選人擔任董事時，應考慮以下準則：

- 品格、聲譽及誠信；
- 資歷、經驗及成就，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戰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是否願意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董事會成員及其他董事職務的職責及重大承擔；
- 董事會根據GEM上市規則有關委任獨立董事的規定及候選人參照GEM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是否被視為獨立；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提名委員會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 董事會及／或提名委員會為提名董事及繼任計劃而可能不時採納及／或修訂任何適合本公司業務及繼任計劃的其他觀點(如適用)；及
- 其他適用於本公司業務的觀點。

(ii) 董事提名程序

董事會根據GEM上市規則及細則設有董事提名相關程序。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及「本公司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的程序」各節。

企業管治報告

問責制及審核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可真實及公平反映現狀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落實董事認為屬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本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須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於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選取適當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審慎、公正、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以及按持續基準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有責任採取一切合理及必要的措施維護本集團資產以及防範及偵測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而向其已付或應付的薪酬載列如下：

	人民幣元
核數服務	1,145,000
非核數服務	484,000
總計	1,629,000

非核數服務薪酬指就於中期及季度財務報告履行事先協定的程序提供的專業服務。

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外聘趙明環先生(「趙先生」)擔任公司秘書。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趙先生已確認彼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15條規定參加至少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趙先生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執行董事范智超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確認其整體責任為確保維持完善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而高級管理層則負責設計及實施內部監控制度以管理風險。完善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從而避免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

本集團已成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該系統的不同職能及程序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層」）及內部監控檢討團隊負責。該系統監察本集團的風險，包括但不限於營運、財務、申報及合規風險。該系統亦旨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因素，以監管在業務上已識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並提供一套全方位且活躍的監控系統。我們持續努力提升該系統，並以可行方式擴大風險因素的覆蓋範疇。

董事會

董事會有職責確保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董事會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評估及考核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風險容忍度。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最少每年檢討該系統的效益，並按持續方式進行監察。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董事會之後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此委員會藉提供支援及給予意見以協助董事會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持續監察風險管理過程的執行狀況、檢討本集團的風險記錄，以及審批內部監控系統審核規劃及結果。

管理層

管理層負責在日常營運中識別及監察有關本集團的風險，包括策略、營運、財務、申報及合規風險。管理層就已識別的風險及其變動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管理層亦負責制定適合的內部監控措施以減輕風險，並識別及解決重大內部監控方面的缺失。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

本集團已設立內部審核職能及工作範疇，包括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核的範疇乃根據風險進行，且由審核委員會檢討。內部審核職能有能力就其審核結果直接與審核委員會溝通。

風險管理過程

識別、評估、回應及監察風險及其變動的程序由風險管理過程界定。透過定期與各營運職能進行討論，本集團提高對風險管理的理解，使全體僱員可明白及匯報其已適時識別的不同風險。此過程亦增強本集團識別及管理風險的能力。

為識別及優先處理本集團內的重大風險，管理層與各營運職能溝通、收集正由下至上影響本集團的重大風險因素，包括策略、營運、財務、申報及合規風險。識別所有相關風險後，管理層會評估該等風險的潛在影響及可能性，並為風險訂立優先次序，然後制定合適的內部監控措施以減輕已識別的風險，而風險的變動將受到持續監察。

本集團的主要風險

我們的風險管理程序已識別下列各項為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有關變動。

風險	描述	主要風險緩解措施	變動
我們倚重山西作為主要市場	於山西省的銷售額佔本集團極大部分銷售總額。山西市場如有任何大幅下滑，可能導致葡萄酒產品銷售額及收益因經濟下行、自然災害、疫症以及其他法律及法規變動而大幅下跌。	我們一直持續開發新市場及分銷渠道，包括但不限於線上銷售及與山西省以外地區的新分銷商合作。	不變
我們依賴山西市場的唯一獨家分銷商	我們相當依賴唯一獨家分銷商山西加佳以於山西省銷售及分銷葡萄酒產品。如我們與山西加佳的業務關係有任何干擾或山西加佳未能達成銷售目標，均可能對本集團的總收益造成重大影響。	在2019年，我們已終止現有分銷商山西加佳的獨家權，並與新分銷商開展合作，以緩解山西省銷售及分銷集中風險。	下降，原因是銷售策略有所變動及與山西省新分銷商的合作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	描述	主要風險緩解措施	變動
已開發新產品及技術未必能取得成功	產品質量控制對本集團的成功尤為重要。當我們開發新葡萄酒或其他飲料，我們可能就人手、產能以及廠房及設備投資的資本開支產生高昂開支。新產品開發活動涉及制訂新類型葡萄酒或其他飲料。投資未必有優質產出，而市場對新產品的接受程度可能未如理想，繼而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狀況造成影響。	就新產品開發的質量控制及預備大量可行性研究、市場及技術研究方面投入資金，以減低風險。	增加，原因是新威士忌及琴酒生產業務的投資
我們面對中國本地市場及入口葡萄酒的激烈競爭	鑒於其他本地葡萄酒生產商在各地區已建立據點，我們因市場擴張及滲透錄得的銷售額增長可能受與彼等競爭影響。外國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更雄厚的財務資源、更具經驗、產品創新能力較強及擁有更悠久的營運歷史。鑒於西方國家對中國的影響力日益上升及中國整體消費者行為，我們的品牌權益及優質可能因中國的外國品牌增加而被削弱，繼而直接影響我們的收益。	強調優質及品牌建設是我們從競爭對手間脫穎而出的關鍵策略。我們亦已於營銷及推廣活動投放大量資金，以確保我們可維持高客戶滿意度。	不變

內部監控審核團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內部並無成立內部監控部門。相反，本集團外聘內部監控顧問公司企業管治專才有限公司，以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措施及系統的成效進行評估及考核。該公司已識別若干內部監控加強建議，故管理層已確立行動計劃，以相應改良內部監控效益。審核委員會獲提供一份內部監控報告後亦已將有關結果及改進措施向董事會匯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識別重大內部監控缺失，故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評估及內部監控職能屬充分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嚴格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GEM上市規則的規定，並確保在合理可行的範圍內儘快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惟有關消息屬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任何安全港條文的範圍則作別論。在向公眾全面披露內幕消息前，會嚴格保密該消息。此外，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為僅向本集團內部合適員工披露相關消息。

此外，誠如上文「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一節所述，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有機會接觸未經刊發內幕消息(有關財務及非財務資料(如年內自種葡萄的收成結果)等敏感性資料的事宜)的董事及僱員不得於刊發有關資料前買賣任何本公司證券。

股東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

作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的措施之一，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須每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地點可由董事會決定。股東週年大會以外的各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為董事會及股東提供溝通的場合。董事會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股東所提出的問題。

根據細則第64條，股東特別大會可由一名或多名股東要求召開，該等股東於提呈請求當日須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在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實繳股本的十分之一。該項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秘書提呈，以要求董事會就處理有關要求所列明的任何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會議須於提呈該請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未能於提呈日期起計21日內安排召開有關會議，則請求人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會議，且請求人因董事會未有召開會議而招致的所有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償付請求人。

本公司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的程序

根據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不時修訂)，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不時透過普通決議案推選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會人數。

企業管治報告

細則第113條規定，除退任董事外，任何人士如未獲董事會推薦參選，均無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職務，除非表明有意建議該名人士膺選董事的通知書及該名人士表明願意參選的通知書已經送抵總辦事處(定義見細則)或過戶登記處(定義見細則)。根據本條文，該等通知書的遞交期限應不早於寄發指定進行該選舉的股東大會通告翌日開始，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前七日為止，而向本公司送交有關通知的期限至少須為七日。

因此，倘股東有意提名一名人士代表參選董事，則須妥為遞交以下文件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華蘭路20號華蘭中心7樓705室)或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包括：(i)經股東簽署表明其有意提名候選人參選董事的通知；及(ii)經獲提名候選人簽署表明其願意參選的通知，連同(a)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規定須予披露的候選人資料；及(b)候選人同意公開其個人資料的同意書。

向董事會提問的權利

股東可隨時就公開資料直接提出問題及要求，並向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提供意見及建議。有關問題、要求及意見可寄送至本公司(地址為香港華蘭路20號華蘭中心7樓705室)或發送電郵至contact@gracewine.com.hk。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已與其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建立多種溝通渠道，其中包括(i)刊發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及／或寄發通函、通告及其他公告；(ii)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提供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及交流看法的場合；(iii)於GEM及本公司網站提供本集團最新及主要資料；(iv)於本公司網站為本公司及其持份者提供溝通渠道；及(v)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為股東處理所有股份登記事宜。

章程文件變動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概無重大變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怡園酒業」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欣然發表第二份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當中概述我們透過營運創造可持續價值的承諾、方法及表現。有關企業管治部分，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之章節。

報告準則

編製本報告時，我們嚴格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二十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適用披露規定。

報告期間

本報告覆蓋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報告期間」)。

報告範圍

除非另有說明，本報告涵蓋本集團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i)香港的辦事處；(ii)山西的酒莊；(iii)寧夏的酒莊；及(iv)廈門的銷售辦事處之重大環境及社會影響。

意見反饋

我們重視您的意見，不論您是客戶、業務夥伴、公眾、媒體或民間團體，您的意見及建議均有助確定及加強本集團未來的可持續發展策略。請透過電子郵件contact@gracewine.com.hk與我們聯繫。

關於怡園酒業

本集團主要從事葡萄酒生產製造業務，並以「怡園酒莊」品牌在市場上銷售，為大陸山西最大的葡萄酒生產商。一九九七年，抱著「給山西引進像歐洲那樣的葡萄酒莊，而且要做中國最好的葡萄酒」的理想，在法國葡萄酒學者Denis Boubals教授的協助下，陳進強先生和來自法國的詹威爾先生在山西太谷縣聯合創辦了怡園酒莊，致力釀製優質、物超所值的葡萄酒以滿足客戶的廣泛口味及價格偏好。秉承了「只有家族才能作長綫的計劃，一代接一代地孕育出好酒」的理念，二零零二年，陳先生將酒莊傳給了他早年留學美國的女兒陳芳女士。

我們的葡萄酒產品組合主要包括紅酒，並可大致分為以高管客戶及企業客戶為目標客戶的高端葡萄酒組合，及零售價較經濟實惠以迎合追求價格相宜的大眾市場的入門葡萄酒組合。為迎合客戶的口味及喜好，我們亦會不時釀製白葡萄酒及起泡酒、季節限定及特調紅酒，及進口少量海外釀製的葡萄酒。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在聯交所上市，完成了從一個家族掌控的企業到公眾企業的轉變，旗下擁有山西怡園酒莊和寧夏怡園酒莊，實現了雙產區的戰略部署，為未來三十年的發展奠定了基礎。

歷經二十多年發展歷程的怡園酒莊，已經成為中國備受肯定的精品葡萄酒莊，被譽為中國精品酒莊的標杆品牌，獲得了國際葡萄酒屆的廣泛好評，其中包括著名的酒評家杰西斯·羅賓遜(Jancis Robinson)、詹姆斯·哈萊迪(James Halliday)以及《葡萄酒觀察家》、Decanter等國際權威專業雜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獎項及嘉許

獲獎人物／單位／產品	獎項
怡園酒莊－陳芳	吳曉波頻道新匠人學院2018年度「新匠人100」食品行業
怡園酒莊－陳芳	The Drinks Business「中國十大最具影響力的葡萄酒女性」
怡園酒莊－陳芳	2019 WBO葡萄酒行業年度大獎十大影響力人物
怡園酒莊－陳芳	2018 WBO葡萄酒行業年度大獎十大年度人物
怡園酒莊	2019 WBO葡萄酒行業年度大獎十大中國精品酒莊
怡園酒莊	2018 WBO葡萄酒行業年度大獎十大年度中國酒莊
怡園酒莊	山西省食品工業領軍品牌企業10強
怡園酒莊	「向祖國匯報」暨人民文創新國貨創新大賽銅獎
怡園珍藏赤霞珠(Grace Vineyard Tasya's Reserve Cabernet Sauvignon)	雲頂新加坡「頂級葡萄酒大獎」(Wine Pinnacle Awards) 最佳中國紅酒(Best Chinese Red)類別
怡園珍藏赤霞珠2016(Grace Vineyard Tasya's Reserve Cabernet Sauvignon 2016)	2019年香港國際葡萄酒與烈酒品評大賽(HKIWSC)銀獎
怡園珍藏西拉2016(Grace Vineyard Tasya's Reserve Shiraz 2016)	2019年香港國際葡萄酒與烈酒大賽(HKIWSC)銅獎
怡園年華2018(Grace Vineyard Treasure this year 2018)	2019年Decanter品醇客世界葡萄酒大賽(DWWA)銅獎
怡園年華2018(Grace Vineyard Treasure this year 2018)	2019年香港國際葡萄酒與烈酒大賽(HKIWSC)銅獎
怡園年華2018(Grace Vineyard Treasure this year 2018)	2018WBO葡萄酒行業年度大獎十大年度新銳品牌
怡園年華2018(Grace Vineyard Treasure this year 2018)	2018WBO葡萄酒行業年度大獎五大年度創新營銷案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可持續發展策略

「尊重自然，尊重葡萄園，尊重每一瓶酒，尊重客人」，本集團帶著這樣的信念，扎根山西，醉心經營中國精品葡萄酒業。本集團怡園酒莊的「怡園」，意喻「心曠神怡的花園」，希望酒莊能為每個人帶來舒緩及放鬆的體驗。我們旨在以怡園酒業的優質葡萄酒，為人們帶來片刻享受時光。

可持續發展是本集團秉持「只有家族才能作長綫的計畫，一代接一代地孕育出好酒」的理念當中不可或缺的部分。我們深信成功生產優質葡萄酒有賴可持續發展策略，不僅需要長期步署和規劃戰略，還需考量生態平衡、員工發展、供應鏈管理以至鄰近社會的福利。作為一個負責的企業公民，本集團已制定可持續發展相關政策，將可持續發展的價值充分融入日常營運，通過優質產品、關懷員工、環境保護及心繫社區四大範疇，推廣我們「美好生活的倡導者」的葡萄酒哲學，為持份者創造持久的價值。



優質產品

優化葡萄生產質量，生產優質葡萄酒。



關懷員工

關注員工職業健康及安全，加強對員工的培訓，與員工共同成長。



環境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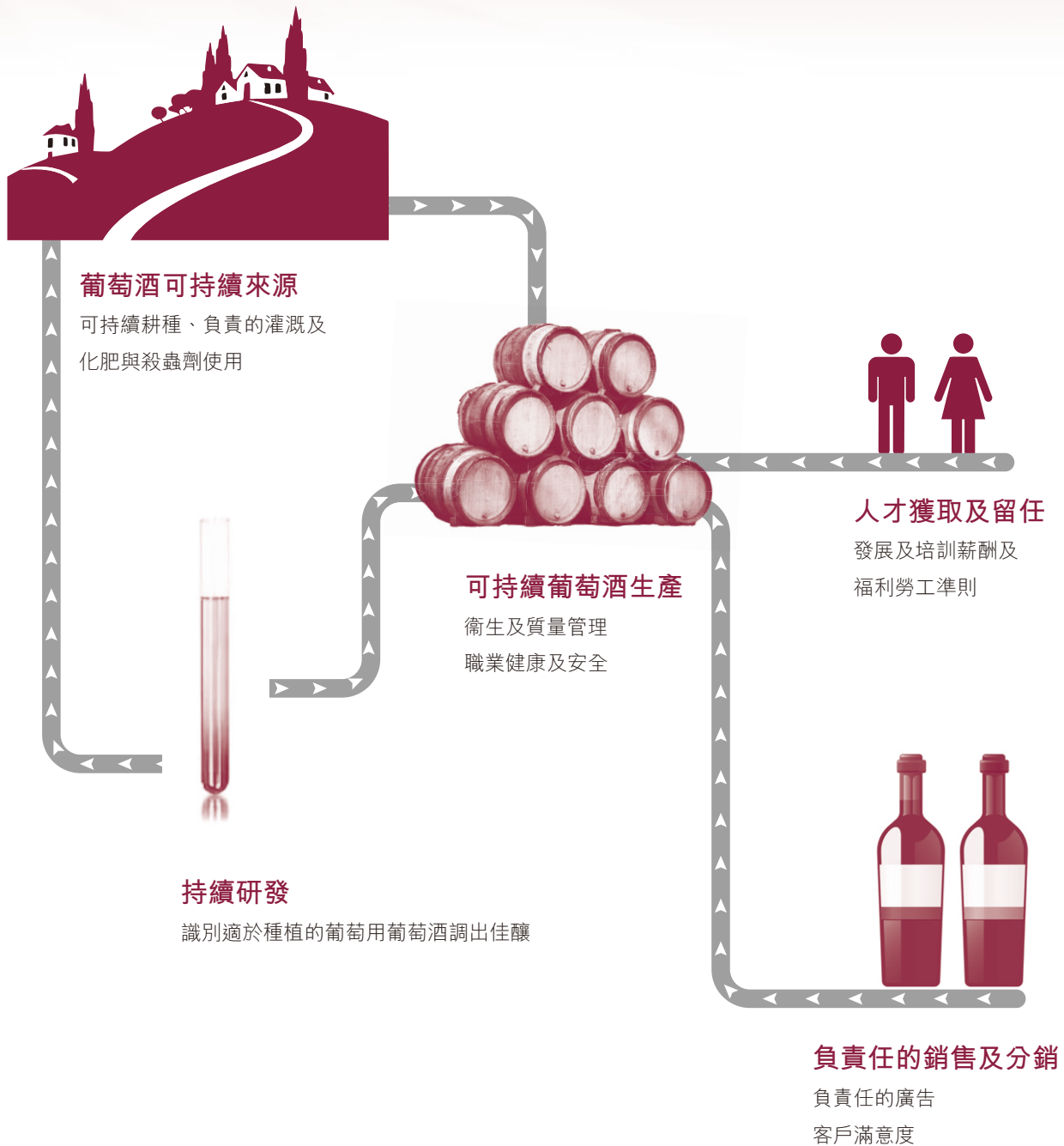
考量環境保護，維持葡萄樹平衡，提高能源效益、節約用水、減少廢物及排放。



回饋社區

善用業務資源，竭力回饋社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

持份者參與是我們可持續策略不可或缺的一部份。本集團的持份者可分為員工、客戶、供應商、分銷商、業務夥伴、股東及投資者、政府、媒體及更廣泛的社區。我們持續與持份者溝通，瞭解他們對本集團的需要和期望。

主要持份者及溝通途徑

主要持份者	溝通途徑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常溝通及會議• 培訓活動• 福利活動• 定期績效考核• 問卷調查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話及當面會議• 社交媒體• 客戶活動• 問卷調查
供應商、分銷商及其他業務夥伴 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 定期評估• 實地考察• 交流互訪• 直接溝通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周年或特別大會• 定期的公司刊物(包括年報)• 於需要時發出通函及公告• 本集團網站
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直接溝通• 合規管理• 主動納稅• 信息披露• 有需要時以書面形式溝通
媒體及更廣泛的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集團網站• 新聞稿及公告• 社交媒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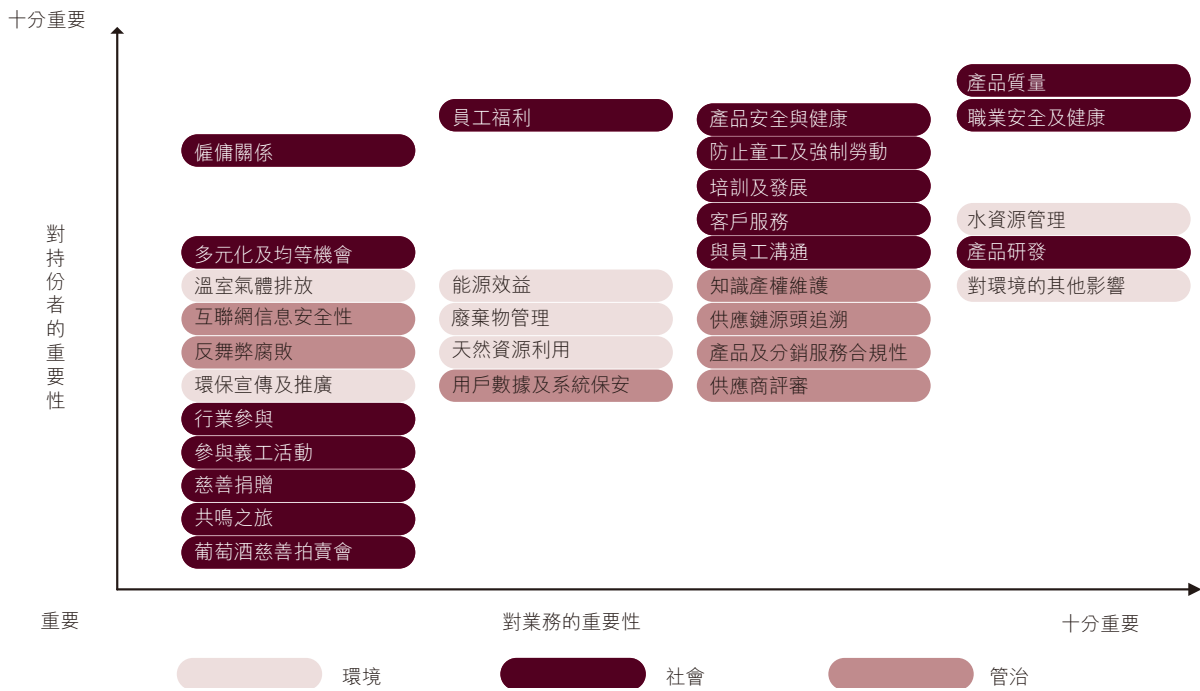
¹ 包括季節性農民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為了解主要持份者所關注事宜，於報告期間我們委聘獨立第三方進行在綫問卷調查，藉此展開持份者參與活動，以識別本集團的重大議題。我們進行重要性評估問卷調查以瞭解持份者的看法，這有助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制定未來企業社會責任(「企業社會責任」)策略。根據與現有及過往持份者溝通活動的成果、業界趨勢及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我們歸納出適用於本集團的30項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於重要性評估過程中，我們邀請來自內部及外部持份者，就30項議題進行評分。持份者的寶貴意見有助我們對下列議題進行優先排序：

重要性矩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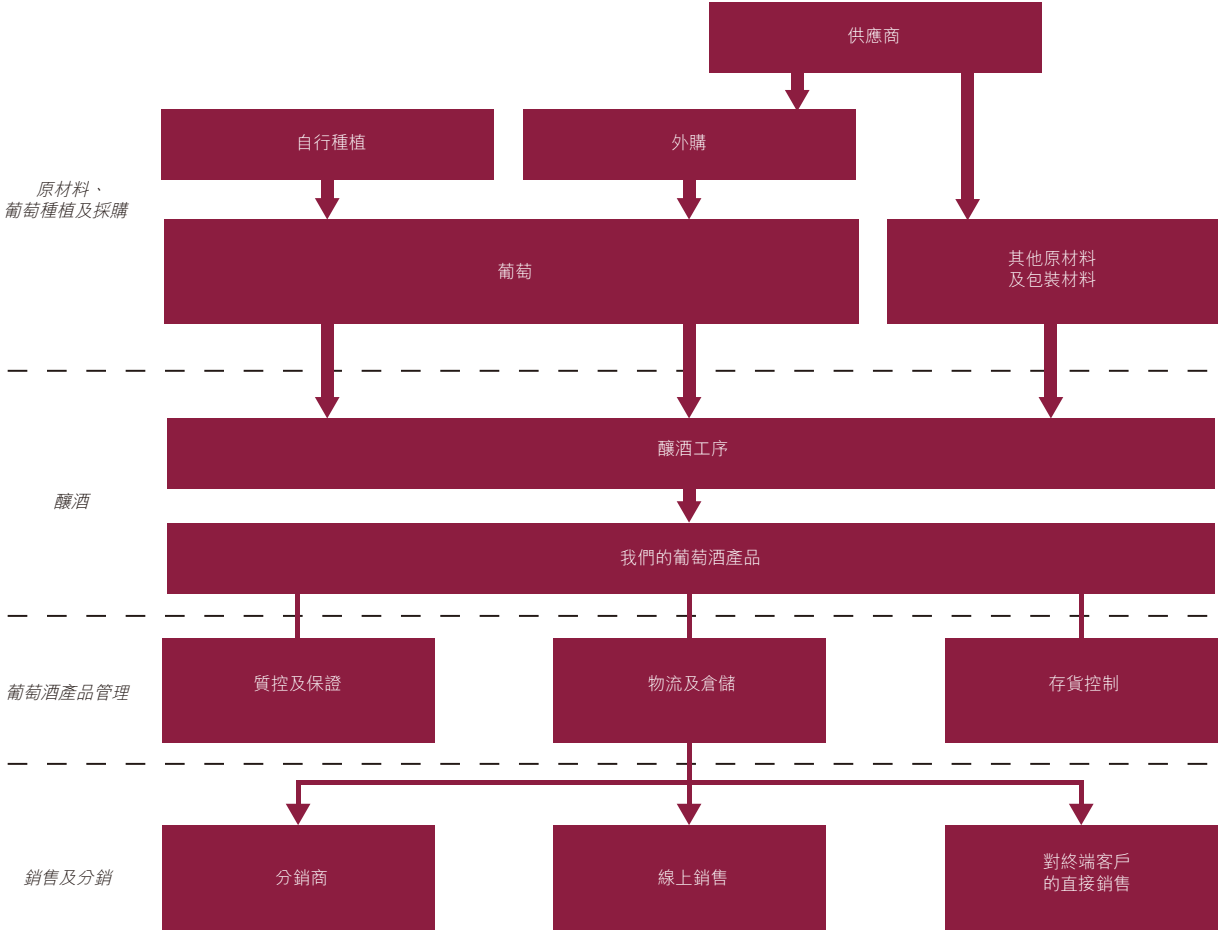


重要性矩陣的豎軸為「對持份者的重要性」，橫軸則為「對業務的重要性」，圖中右上象限所示乃被視為最重要的議題。根據上述分析，我們識別出對持份者及本集團而言最為重大的14項議題包括：產品質量、職業安全及健康、產品安全與健康、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動、培訓及發展、水資源管理、客戶服務、產品研發、與員工溝通、對環境的其他影響、知識產權維護、供應鍊源頭追溯、產品及分銷服務合規性及供應商評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優質產品

要成為優質品牌，品質是最重要的一環。二十多年來，本集團始終把大部分精力投入到品質的精耕細作中，我們會在酒瓶上蓋上莊主印章，用整個家族的名譽來保證它的品質。走進怡園酒莊，處處體現著精美。人與樹，在這片金色的土地上相遇、成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供應商管理

我們的主要供應商主要為我們提供外購葡萄、原材料包括基酒、葡萄汁(就獨特葡萄酒配方而言各項均屬必要)、酵母及添加劑，以及包裝材料(如木塞、酒瓶、酒蓋及包裝盒)。本集團已設立《生產採購管理制度》系統化管理供應商甄選及採購程序，就供應商的質量、服務品質、聲譽、背景、售後服務及價格進行評估，並持續對現有供應商進行年度評價。除此之外，就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我們定期進行實地考察，實施過程管控。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合資格供應商合共97家，包括來自中國的92家供應商及5家來自其他國家的供應商。

葡萄種植

我們在山西酒莊及寧夏酒莊栽種自種葡萄。作為負責的可持續性葡萄酒生產商，所有栽種及采收程序均在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法》制定的《釀酒葡萄基地管理手冊》指導下進行。該手冊提供葡萄植物學的詳盡介紹、各種葡萄的特徵、修剪及置放葡萄的最佳手法以及於不同季節管理葡萄植株的部分建議，亦提供管理農田及優化殺蟲劑等農業化學品使用和化肥使用的建議方法。我們運用傳統種植方式生產自種葡萄。傳統種植依賴勞動人力，並受環境及自然條件影響，因此每年經驗各有不同。我們委聘當地農民(作為臨時工)種植葡萄。我們亦向農民提供種子及其他輔助材料以及技術專長。農民負責在我們管理及監督下種植葡萄。一般來說，葡萄樹會在冬天處於休眠狀態，農民會在春天解凍時修剪老葡萄樹新長的藤蔓和果實，並會進行播種、棚架安裝、施肥及害蟲控制。為確保自種葡萄質量理想，我們定期進行檢測並對葡萄的糖份含量、總酸、酸鹼度及其他因素進行化驗室分析。為避免與使用殺蟲劑及化肥有關的食物安全問題，我們的專業資深團隊已制定《年度噴藥計劃》以確保使用的劑量合符《中華人民共和國農藥管理條例》中的標準，同時亦逐步減少對葡萄施用的殺蟲劑。該年度計劃亦列明施用殺蟲劑的理想時機及方法，以確保採收葡萄整體的品質。

每年的採收季節為八月底至十月初，這個期間我們會測試及檢查葡萄的含糖量、腐爛或曬乾葡萄的比例、味道、成熟程度以及化學殘留物水平，以確保有適合作釀製葡萄酒產品的優質葡萄。我們的果農會親手挑選成熟度恰如其分的葡萄，細心收攏後將其運往釀酒廠房。運抵釀酒廠房後，我們的質控團隊將進行檢查，確保質量符合標準，即葡萄並無混雜葉子、污泥、未熟、腐爛或曬乾葡萄。

此外，本集團亦自鄰近具備類似人口及氣候等必要條件的農場採購葡萄。我們經驗豐富的採購員工根據《釀酒葡萄收購前判定記錄表》實施一系列的品質測試以確保葡萄於總含糖量、化學殘留物、外表、衛生及純度等方面符合我們的品質標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釀酒工序

我們的釀酒工序主要包括葡萄除梗、壓碎、冷浸、發酵、勾兌及(僅就高端葡萄酒組合而言)陳釀。本集團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實施條例》制定了《釀造部人員及環境衛生管理規範》，就保持衛生生產為避免「壓碎及加壓」及「發酵」階段的污染提供清晰指引。於生產區域工作的員工必須按照工作區域所指定穿著制服及個人安全設備。進入生產區域前必須清潔鞋履及雙手。前往另一生產區域的員工必須相應更換制服及個人安全設備。此外，將為於葡萄酒生產廠工作的員工提供年度體檢以確保符合健康證標準。未能取得健康證的員工不准進入生產區域工作。

完成「發酵」後，葡萄酒會進入工廠「陳釀及裝瓶」的最後工序，並進行嚴格的無菌過濾工序，以消除細菌及殘餘物。半成品葡萄酒會送往全自動機械裝瓶線進行製成葡萄酒產品裝瓶、加塞密封及貼標籤。釀酒工序完成後，葡萄酒產品將送往倉庫儲存。

維持設施內裝備的清潔及有效運作對怡園酒莊的順暢及清潔生產至關重要。根據《洗罐操作規程》及《灌裝管理制度》，清潔生產裝備的用水嚴格遵守《GB5749-2006生活飲用水衛生標準》進行實驗室等級測試以確保葡萄酒生產用水不受污染且可安全用於酒廠營運。

在整個生產過程中，我們的實驗室將按照《產品檢驗規程》中列出的要求進行不同實驗及抽樣檢驗，以確保生產使用的產品及設備符合《GB29921-2013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2763-2016食品中農藥最大殘留限量》及《GB2762-2017-kw食品中污染物限量》的法律規定以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整個葡萄酒生產過程均通過ISO9001：2015認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倉庫管理

我們對於葡萄酒成品的存放有溫度和濕度的要求，以確保成品的品質。倉庫內設有溫、濕度計量器，倉管員每日上午上班和下午上班定期對倉庫內的溫、濕度進行檢查，並作記錄工作。如發現溫濕度變化較大時及時報告倉庫組組長，以作出及時的對應。倉庫亦會按《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及本集團的《安全管理制度》執行防火、防盜、防漏、防工傷的措施。

產品運輸及到貨跟蹤

貨物發出後，我們會向客戶發出發貨通知，告知發貨情況，並提供物流跟蹤服務，以確保客戶準時收到所訂產品。我們亦要求來廠裝貨車輛達到一定的衛生標準，確保運輸車輛清潔乾淨、無異物、無異味，具有防雨防塵設施。

客戶意見管理

為樹立良好企業品牌形象，我們建立了客戶反饋處理系統，確保客戶的意見得到妥善的處理。我們設立客戶反饋熱線，並安排人員負責受理來電及記錄反饋內容，再安排有關部門作出處理。問題處理後，我們要求負責的部門進行及時回訪，確保使客戶滿意。

標籤、廣告及私隱管理

在提高消費者對葡萄酒產品的信心方面發揮重要作用。為提高可追溯性，本集團建立了「標籤及追溯管理系統」，以便對整個葡萄酒生產的各個方面進行系統管理。如出現任何質量問題，該方法可令本集團迅速確認及追溯事件並製定適當的解決方案。我們確保所有葡萄酒瓶身的標籤均按照《食品標識管理規定》列示葡萄酒的成份及按照《食品安全國家標準—預包裝食品標籤通則GB7718-2011》及《預包裝飲料酒標籤通則GB10344-2005》印刷標籤字體。本集團亦致力倡導理性飲酒，且我們在怡園酒業每個瓶身上方均貼上「過量飲酒有害健康」的警語。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製作及審閱宣傳材料，確保廣告內容正面健康，打造正面的品牌形象。按照《酒類廣告管理辦法》，我們確保推出葡萄酒類廣告之前，該產品已通過質量檢驗。為保障消費者資料及本集團商業信息，本集團執行密碼管理規定，並要求行政專員定期更改操作系統密碼。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香港的《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本集團禁止任何人員非法使用消費者資料及本集團商業信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產品回收程序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倘發現任何質量問題，客戶有權退貨並要求退款。於官方銷售和分銷渠道及平台購買的客戶可聯絡客戶服務代表進行售後服務。一旦確認出現不合格案例，我們將根據《不合格品和產品召回管理制度》處理以維護消費者權利。該制度亦強調分析不合格事件並識別提升銷售及營銷手法的進步空間的重要性，從而避免問題再次發生，以維護消費者對我們葡萄酒產品的信心。

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

為保障本集團自身的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我們在與經銷商簽定協議的同時，會註明有關知識產權的條款，包括本集團會授予經銷商在指定範圍內經銷指定產品時使用指定的商標、商號及標識，但經銷商不得在本集團同意的範圍外佔有、使用、處分上述商標、商號及標識或從中獲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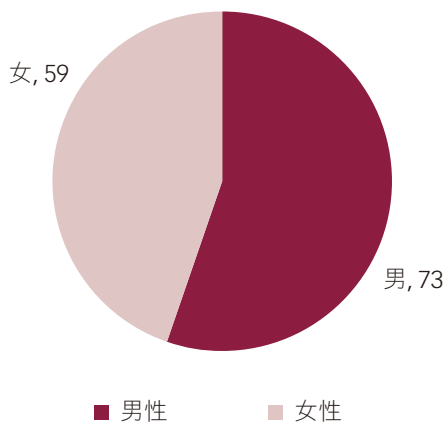
於報告期間，我們並不知悉本集團涉及任何嚴重違反有關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及私隱事宜的法規及規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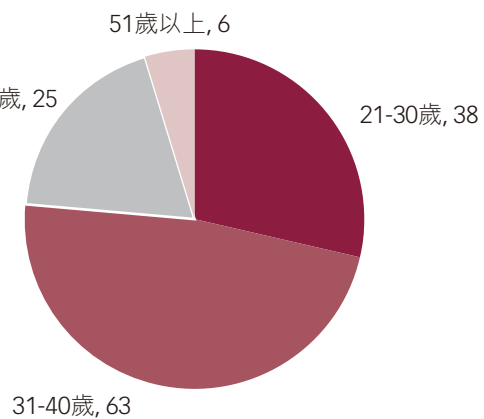
關懷員工

為了讓員工在良好的工作環境中茁壯成長，本集團秉持「以人為本」的宗旨，持續改善人力資源策略，協助員工在工作和生活之間取得平衡。我們同時欣賞及尊重多元文化，高舉平等就業的理念，締造友善共融的工作環境，為員工提供公平而具挑戰性的發展平台。一般而言，我們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香港的《僱傭條例》等僱傭及勞工事宜適用法規。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32*位員工，所有員工均是全職人員，除了一位高級管理層於香港辦公室上班外，其他員工均在中國內地上班，所有於本報告期離職的人員也均屬中國內地員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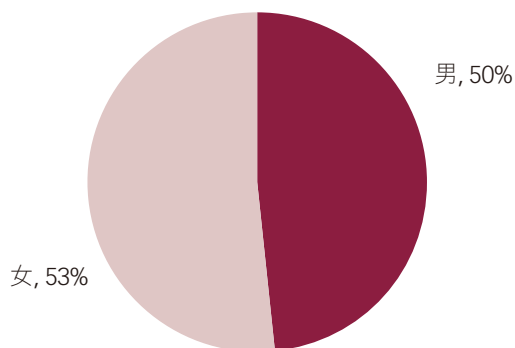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總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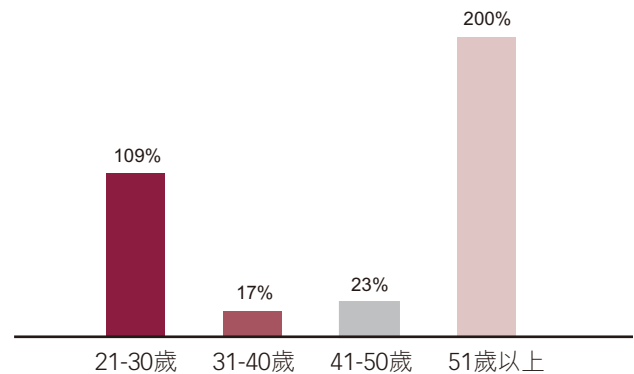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總數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 只包括報告範圍內的員工總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薪酬和福利

本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和福利，藉以吸納、激勵和挽留表現卓越的員工。我們的工資主要由七個部分組成包括是：基本工資、崗位工資、績效工資、全勤獎、補助、學歷工資及工齡工資。

基本工資	參照當地職工平均生活水平、最低生活標準、生活費用價格指數確定。
崗位工資	參照公司各崗位的評估定級結果，以崗位權利、責任、勞動強度、勞動條件、勞動技能、安全系數等評價要素確定的工資報酬。
績效工資	根據各部門工作任務、權重指標、員工職責履行狀況、工作效率考核結果確立，對員工工作業績及個人努力程度的肯定。
全勤獎	月內無遲到、早退、請(病、事)假、曠工、離職均可享受全勤獎。
補助	補償特定崗位的職工在特殊條件下、崗位下的勞動消耗及生活費額外支出的工資補助。
學歷工資	員工在教育機構取得的有關學歷，本集團會給予適當的津貼。
工齡工資	按照員工的工作年數，即員工的工作經驗和勞動貢獻的積累給予的經濟補償。

除了薪酬組合，我們亦提供假期及福利。正式的員工可享有病假、婚假、產假、哺乳假及工傷假。我們亦不定期提供出差津貼、節假獎金、結婚及生育獎金、出勤獎金、績效獎金、免費穿梭巴士、重大疾病醫療費用補貼、年度身體檢查、年度晚宴、慶功大會及生日聚會等多種福利。

解僱

如員工因各種原因，不能勝任其工作崗位或在正常工作時間不按規定執行的，本集團有機會予以辭退。我們要求任何部門辭退員工須通知本人，填寫《員工離職審批表》提交人事行政部審核，並獲得管理層批准。一般情況下，人事行政部會提前三十日發出《解除勞動合同通知書》，並由員工本人簽收，通知書內註明解除原因及需要辦理的各種手續。如需立即離開的，本集團會支付一個月的工資及其他法定的補償金。如有涉及嚴重違反廠紀廠規或有違法犯罪行為，員工有機會被要求於限期內離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招聘

根據本集團根據年度發展計劃、編製情況及人力資源需求計劃，制定年度招聘計劃及費用預算。我們要求各部門填寫《人力資源需求申請表》申報人力需求，而人事行政部根據需求申請表，制定招聘計劃和招聘時間，填寫《年度招聘計劃表》。我們根據現有人力資源狀況，確定內部競聘或外部招聘，合理、有效地配置人力資源。我們根據職位和等級的不同選擇有效的招聘渠道組合，主要渠道包括部門推薦、現場招聘、網上招聘、校園招聘和公司人才庫等。

晉升

我們制定員工績效評估制度，並挑選工作表現突出、績效考核優秀的員工進行晉升。首先由員工本人填寫《員工移動申請審批表》，並經部門簽署，再交至人事行政部。人事行政部會安排面試並對其工作能力和工作業績進行考評。如涉及加薪，會由部門向人事行政部作出申請，人事行政部根據其平時的工作表現和工作績效進行考評，最後會由總經理或其授權人作出最後批准。

工作時數

我們實行標準工時制度，每周五天，每天八小時工作制，每周不超過40小時，但在收穫壓榨和生產較忙季節、事故搶修或設備檢修等特殊情況下不受此限。我們亦對特殊崗位的員工實行不定時或綜合計算工時制。

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

我們致力營造公平、信任、尊重、包容及多元化的文化，從而為所有應聘者及僱員均提供平等的機會，而不論其種族、性別、婚姻狀況、年齡及殘疾。

在報告期內，我們並不知悉本集團涉及任何與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違規情況或違法個案。

職業健康與安全

我們重視職業健康與安全，並建立安全管理制度，確保可以防範於未然。我們嚴格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落實安全生產責任制，加強對生產員工進行安全教育培訓，並要求他們接受安全培訓考核。我們舉辦安全生產競賽活動，推廣安全生產工作的經驗，並獎勵在安全生產的範疇表現出色的員工。我們每周組織一次全廠安全檢查，落實隱患整改，保證生產設備、安全設備、消防設施、防護器材和急救器具等處於完好狀態。我們建立健全廠區值班制度，確保24小時都有人員負責生產和管理安全。我們編製應急預案，並安排定期事故演習。

在報告期內，我們並不知悉本集團涉及任何與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違規情況或違法個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培訓

為了充實員工的知識與技能，不斷提高管理團隊整體素質與工作效率，本集團設有建全的培訓系統。按照全員性、針對性、計劃性、層次性及跟踪性等五大原則，人事行政部負責規劃與構建公司整體培訓平台，整合內外部各級培訓資源。我們的培訓內容主要分為兩大種類，分別是公共課程培訓和專項技能培訓。公共課程培訓由人事行政部統一組織實施，主要包括：涉及企業制度、企業文化、員工行為規範等。而專項技能培訓對各崗位所需專業技能進行的培訓，如採購、種植、釀造、質量、財務、接待、安全教育等各職能部門專業知識及實踐操作等的培訓。報告期內，平均女性培訓小時為10.8小時，平均男性培訓小時為13.69小時；平均高級管理層培訓小時為6.46小時，平均中級管理層培訓小時為9.31小時，平均一般員工培訓小時為13.88小時。

報告期間，山西怡園酒莊組織開展葡萄酒培訓活動，聚集了山西經銷商團隊和終端銷售人員。大家參觀葡萄園、生產廠房、酒窖等，瞭解葡萄酒釀造的藝術與科學。此外，通過分享會學習葡萄酒品鑒知識，聆聽怡園酒莊品牌故事，並參與了怡園酒莊葡萄酒學員認證考試。

防止童工

本集團按照《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全面禁止使用童工。人力資源部將檢查申請人的身份證，以確保申請人在獲提供合同前具備開展工作的資格。如出現童工情況，將立即停止其工作，並報告當地勞動局，安排健康檢查及儘快安排將童工送回原居住地交其父母或者監護人。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知悉任何使用童工情況。

強制勞工

本集團實施每週工作40小時的標準工時。員工如需超時工作須先獲得管理層的批准，而我們為獲批的超時工作提供補償。本集團禁止強制勞工。

在報告期內，我們並不知悉本集團涉及任何與有關童工或強制勞工的違規情況或違法個案。

反貪污及舉報措施

誠實、正直及公平營運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我們對賄賂、敲詐勒索、欺詐和洗黑錢採取零容忍的態度。參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本集團對員工進行治安法規和法律常識的培訓，加強對員工的管理，維護好正常的工作秩序，並增強員工的法制觀念，提高法律意識，並維護自身的合法權益不受到侵害，使每一位員工都能做到知法、懂法、守法，熱愛企業，與企業同心同德，忠於職守的準則。我們制定有關舉報制度，讓員工及我們的合作方，以至第三方人士可通過保密的程序舉報任何不當行為。

在報告期內，我們並不知悉本集團涉及任何與貪污有關的違規情況或違法個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保護

我們業務的主要排放源包括生產及生活污水排放，使用化肥、電力及其他燃料產生的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以及來自鍋爐、車輛及以柴油機器的廢氣。本報告期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會由葡萄酒瓶改以公升為密度單位，以更準確作年度比較。

用水管理

寧夏和山西酒莊的用水分別由自來水公司供應及取自地下井水，於報告期內亦沒有因為乾旱季節出現缺水情況，故在求取適用的水源上並沒有遇到重大的問題。報告期內，山西的葡萄園為了取得產量與品質的平衡減少了約四成的產量，全年灌溉次數亦由三次減至一次，故用水量亦大大減少。我們釀酒廠的兩大主要廢水為生產廢水及生活污水。生產廢水主要來源於容器及生產設備的清洗、洗瓶、冷卻水及鍋爐排污。我們的營運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使用包括過濾、厭氧、好氧及沉澱等方式處理廢水再進行排放。我們亦定期進行內部及外部測試，確保排放點污染物濃度符合包括《污水綜合排放標準GB8979-2002》相關環境要求等，為了節省用水，處理後的污水亦會用於廠區綠化灌溉。

指標	單位	2019年	2018年
總耗水量	立方米	12,915.75	40,372.73
耗水密度	立方米／銷售量 (公升) ²	0.02	0.04 ³

² 單位已作調整，方便進行年度及行業比較。

³ 數字因應經修訂的單位，已作調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棄物管理

在整個生產過程中，將產生莖、種子、皮及其他葡萄固體殘留廢棄物。其他廢物包括日常營運產生的生活棄物以及供應商包裝材料中的紙張及塑料棄物。我們的生活廢棄物將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由當地政府部門收集。而葡萄殘留物等有機廢棄物可作為有機肥料，本報告期大部分的葡萄殘留物都留作自用肥料或出售。

指標	單位	2019年	2018年
產生的無害廢棄物總量	公噸	211.82	198.52
已棄置無害廢棄物總量	公噸	33.52	46.42
紙	公噸	9.60	9.60
一般垃圾	公噸	7.82	36.82
廚餘	公噸	16.10	不適用 ⁴
收集作回收處理的無害廢棄物總量	公噸	178.30	152.10
紙	公噸	15.70	13.64
塑膠	公噸	1.06	0.88
有機廢棄物	公噸	161.48	137.58
電子廢棄物	公噸	0.06	0.06
產生的無害廢棄物密度	公斤／銷售量 (公升) ⁵	0.26	0.22 ⁶

而有關肥料包裝品等的有害廢棄物，我們安排季節性農民妥善分類處理，避免對自然環境造成影響。由於報告期內未有對肥料包裝品等的有害廢棄物的準確統計，本報告暫不披露有關的數據。

⁴ 2018年未有可靠廚餘量統計作披露。

⁵ 單位已作調整，方便進行年度及行業比較。

⁶ 數字因應經修訂的單位，已作調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包裝材料

指標	單位	2019年	2018年
包裝材料總計	公噸	821.25	636.46
紙	公噸	79.48	89.79
塑膠	公噸	0.56	0.07
玻璃	公噸	736.44	541.05
木材	公噸	4.09	3.83
其他	公噸	0.68	1.72
包裝材料密度	公斤／銷售量 (公升) ⁷	1.02	0.70 ⁸

能源及廢氣排放管理

我們的溫室氣體及氣體排放(包括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及懸浮微粒)主要是來自消耗電力及燃料、使用肥料、使用鍋爐、汽車及柴油機器及烹煮產生。我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的要求，鍋爐排放須經除塵工序處理並定期由合資格的第三方測試以確保排放的煙霧符合《鍋爐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GB13271-2001》等法律及法規。此外，廚房油煙需經靜電煙霧處理系統處理。

本集團持續致力尋求機會盡量減少污染物。由於本集團於2018年以天然氣鍋爐取代煤炭鍋爐，令本報告期的硫氧化物(SOx)及懸浮微粒(PM)等污染物排放大大減少。報告期內，由於寧廈釀酒廠生產量比2018年增加約三分之一，故電力使用也因此有所增加。

綠色辦公

本集團致力於盡量減少整體營運的環境影響，綠色辦公室亦不例外。本集團建立「能源管理系統」以系統化管理水電、天然氣及石油的使用。該系統亦概述不同部門在維持有效率經營的同時盡量減少天然資源浪費的責任。該系統亦提供有關有效經營及行動項目的若干建議。舉例而言，系統檢查須定期進行以確保系統中並無發現漏水。

而辦公室內亦張貼提醒員工關閉不使用的設備及在辦公時間之後關閉設備的標語。為在辦公區域節能，我們盡可能使用自然採光，且走廊裝有感應器，僅在有人通過走廊時方會開燈。

⁷ 單位已作調整，方便進行年度及行業比較。

⁸ 數字因應經修訂的單位，已作調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	單位	2019年	2018年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5,981.50	2,533.97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825.47	1,405.03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175.68	1,145.62
種植樹木所吸收溫室氣體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9.64	16.68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範圍1及範圍2)	公斤二氧化碳當量／銷售量(公升) ⁹	7.41	2.80 ¹⁰
氮氧化物(NOx)	公斤	744.94	911.12
硫氧化物(SOx)	公斤	131.29	2,393.24
懸浮微粒(PM)	公斤	8.73	398.51
能源消耗總計	千個千瓦時	5,239.38	3,672.56
購入電力	千個千瓦時	1,396.05	1,347.41
柴油	千個千瓦時	56.43	103.97
液化石油氣	千個千瓦時	70.78	68.78
天然氣	千個千瓦時	3,551.12	774.19
無鉛氣油	千個千瓦時	165.00	166.60
煤炭	千個千瓦時	/	1,211.61
能源消耗密度	千瓦時／銷售量(公升) ⁹	6.51	4.05 ¹⁰

⁹ 單位已作調整，方便進行年度及行業比較。

¹⁰ 數字因應經修訂的單位，已作調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回饋社區

「一杯酒，可以喝到天氣和土地的痕跡。」葡萄酒忠實的記錄了時間，它是可以飲用的記憶。我們喝的不是葡萄酒，而是一種生活方式。本集團一直與社區不同單位合作組織及參加行業交流活動，希望協助國內葡萄酒行業發業更上一層樓。

主辦單位	行業交流活動
山西省委省政府	第四屆山西文化產業博覽交易會
山西省食品工業協會	2019年全國食品安全宣傳周(山西)活動
緬甸葡萄酒博覽會	第一屆緬甸葡萄酒博覽會(Wine Expo Myanmar)
VINEXPO	VINEXPO上海酒展
杭州西博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2019年亞洲設計管理論壇暨生活創新展(ADM2019)
京東及中國人民大學	發現中國葡萄酒品鑒會
《海峽旅遊》旗下新媒體平台TravelLab	TALK XM綫下活動
本集團及山西晉中榆次「天美杉杉奧特萊斯」 (SHANSHAN OUTLET PLAZA)	感恩節品酒活動
德國杜塞爾多夫展覽公司	ProWein酒展大師班(德國杜塞爾多夫)
怡園酒莊及星河灣酒店	「詩酒趁年華」廣東汕尾品酒活動
怡園酒莊、山西1919及樊登讀書會朔州分會	山西朔州主題酒會
怡園酒莊、長沙尊尼大廚及衡陽希爾頓歡朋酒店	「詩酒趁年華」湖南品酒活動
天貓平台	首屆天貓新文創大會展覽
貝丹德梭中國	貝丹德梭中國葡萄酒品鑒會和起泡酒大師班
品樂侍酒學院	品樂侍酒學院中國精品葡萄酒課程上海活動
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農村部、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及山西省人民政府	第六屆西農博會(晉中太谷)
山西省委宣傳部會及相關部門	第四屆山西文博會(太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怡園酒莊－中國精品酒莊的拓荒者」主題分享活動

作為國內葡萄酒生產商的領導者之一，本集團積極於中國推動精品葡萄酒及葡萄酒鑒賞。報告期內，聖皮爾精品酒業聯合歸普葡萄酒與烈酒教育機構在上海共同組織了一場主題為「怡園酒莊－中國精品酒莊的拓荒者」的專業課程分享活動。本次活動，怡園酒莊莊主陳芳女士受邀親臨現場分享與授課，與二十多位報名參加的愛好者和從業者們一同交流分享中國精品葡萄酒的發展、怡園酒莊品牌故事、山西及寧夏風土特點。

支持葡萄酒專業教育發展

我們深知教育培訓年輕新血為支持行業長遠持續發展的重要一環，故此，本集團致力支持年輕人的葡萄酒專業教育。報告期間，本集團為山西農業大學食品科學與工程學院葡萄與葡萄酒工程系七名學生提供了駐廠，讓他們嘗試進行梅鹿輒(Merlot)的採收及阿裏亞尼考(Aglianico)狀態的監控工作。在實習中，學生也有機會體驗對酒液進行充氣、化驗發酵程度等的發酵工序，以及橡木桶的填酒、框子的清洗、各種噸位不銹鋼罐的清潔、起泡酒的上架及酒溫度的檢測等操作，令學生真正領悟到一瓶酒的成功在於細節的處理，也在於用心的培育。此外，為了表示支持，本集團亦贊助了山西農大食品科學與工程學院2019屆畢業生酒會。

外部團體到酒莊參觀

除了教育機構，我們亦歡迎外部團體到酒莊參觀。報告期間，山西1919酒類直供團隊在怡園酒莊參加葡萄酒培訓活動。他們參觀葡萄園、生產廠房、酒窖等，瞭解種植與釀造的科學與藝術。隨後，在輕鬆互動與品酒過程中學習分享葡萄酒文化，並一起聆聽怡園酒莊品牌故事與發展歷程，共度美好生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業績指標	章節／聲明	頁數
A. 環境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環境保護	51-54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 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環境保護 54
關鍵績效 指標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密度。	環境保護 54
關鍵績效 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環境保護 52
關鍵績效 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環境保護 52
關鍵績效 指標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 成果。	環境保護 53-54
關鍵績效 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 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 成果。	環境保護 5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業績指標	章節／聲明	頁數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環境保護	51-54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註：資源可用於生產、儲存、運輸、樓宇、電子設備等。		
關鍵績效 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環境保護 54
關鍵績效 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環境保護 51
關鍵績效 指標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環境保護 53-54
關鍵績效 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環境保護 51
關鍵績效 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每生產單位估量。	環境保護 53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環境保護	51-54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關鍵績效 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保護 51-5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業績指標	章節／聲明	頁數
B. 社會		
<i>僱傭及勞工常規</i>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關懷員工	47-50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 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關懷員工 47
關鍵績效 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關懷員工 4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業績指標	章節／聲明	頁數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關懷員工	47-50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 指標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暫不披露 不適用
關鍵績效 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暫不披露 不適用
關鍵績效 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關懷員工 49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關懷員工	50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關鍵績效 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暫不披露 不適用
關鍵績效 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關懷員工 5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業績指標	章節／聲明	頁數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關懷員工	50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暫不披露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暫不披露 不適用
營運慣例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供應商管理	43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商管理 43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暫不披露 不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業績指標	章節／聲明	頁數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優質產品	42-46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暫不披露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暫不披露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優質產品 46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優質產品 42-46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優質產品 4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業績指標	章節／聲明	頁數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反貪污及舉報措施	50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 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及舉報措施 50
關鍵績效 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及舉報措施 50
社區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回饋社區	55-56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關鍵績效 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	回饋社區 55-56
關鍵績效 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回饋社區 55-56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呈報本集團二零一九財年的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於聯交所GEM上市及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本集團為籌備上市而重整集團架構所進行的公司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內「重組」一段。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有關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業務於年內的公平審核以及本集團或須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載述載於本年報第5頁至第13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此外，財務風險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4。

此外，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與其主要持份者的關係，以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合規情況的討論，均載於第36頁至第63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本集團的潛在未來業務發展載於本年報第4頁的主席報告及第5頁至第6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的業務回顧及前景一節。有關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有關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2頁至第33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慈善捐款

於二零一九財年，本集團作出的慈善捐款達人民幣54,000元。

董事會報告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就建議或宣派股息採納股息政策，本公司須維持充足及充裕的現金儲備以符合營運資金要求及未來發展以及股東價值。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股東宣派或分派股息，而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批准。就建議任何派息比率而言，董事會亦須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現金流量狀況、業務環境及策略、預期未來營運及盈利、資金需求及支出安排計劃、股東權益、任何派付股息的限制及董事會可能認為有關的任何其他因素。具體而言，倘經計及本集團的日常現金開支及未來潛在投資的資本需求後，本集團於接下來十二個月的未來現金流量存在額外現金結餘，董事會將考慮自本集團溢利宣派股息。本公司派付的任何股息亦須受開曼群島公司法、細則及股東所規限。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二零一九財年的綜合業績載於本年報第82頁至第88頁。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二零一九財年派付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舉行。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起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內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點三十分前送交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不競爭契據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陳芳女士與Macmillan Equity Limited(「Macmillan Equity」)就不競爭承諾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為本公司及為其附屬公司的利益)訂立不競爭契據(定義見招股章程)，據此，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同意、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各自的利益)承諾及契諾，其不會並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地以自身的名義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其中包括)進行、參與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招股章程所述本集團所經營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活動或業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或從事或收購或持有該等活動或業務(在各情況下不論為股東、董事、合夥人、代理、僱員或其他身份及不論為溢利、獎賞或其他方式)。有關不競爭契據的進一步詳情已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契據」一節披露。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一九財年，本公司已接獲各控股股東就遵守不競爭契據條款的年度書面聲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合規狀況，並確認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控股股東均已遵守上述不競爭契據項下的所有承諾。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年的物業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年內已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九財年，本公司的股權結構並無變動。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00,000,000股。

本公司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向股東分派的儲備約為人民幣115.6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21.0百萬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貸款或其他借款(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貸款及擔保

於二零一九財年，本集團並無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任何貸款或提供任何貸款擔保。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九財年，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年度總收益的48.6%(二零一八年：63.4%)，而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年度總收益的69.8%(二零一八年：84.5%)。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本年度材料成本總額的24.3%(二零一八年：17.3%)，而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年度材料成本總額的82.6%(二零一八年：54.9%)。據董事所深知，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的任何股東概無於上述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對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務寬減及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其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提供任何稅務寬減或減免。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段)授出購股權，作為對彼等為本集團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的激勵或獎勵。

除另行註銷或修訂外，董事會有權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任何時間內向以下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該等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潛在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i) 董事會全權認為將對或已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供應商、客戶、代理及顧問。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80,000,000股股份。待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董事會可(i)隨時將該上限更新至於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及／或(ii)向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特別批准並於有關批准生效前向本公司特別選定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超過10%上限的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授予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倘向合資格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超過1%上限的購股權，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該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倘該合資格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不得於會上投票。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獲授購股權的各名承授人有權按其要約文件所載的方式行使其購股權，條件為該期限不得超過購股權獲授出當日起計十年。行使任何購股權須獲得根據於批准必需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的股東大會上的股東所通過。

於接納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可供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時，合資格參與者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股份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後知會參與者，惟其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

- (a) 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門進行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正式收市價；
- (b)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正式收市價；及
- (c) 股份面值。

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以來，根據計劃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及失效，且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

於二零一九財年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陳芳女士(主席、行政總裁)

范智超先生

非執行董事

侯旦丹女士

周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正德先生

林良友先生

Alec Peter Tracy先生

董事會報告

根據細則，三分之一的董事(不論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須輪值告退，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須符合資格重選連任。本公司可不時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推選任何人士成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的任期僅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可於大會上重選連任。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的董事的任期僅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彼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更新董事資料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侯旦丹女士辭任景福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280)副藝術總監，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七日生效。
- 范智超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起分別獲委任為勛龍汽車輕量化應用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1930)及和泓服務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60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起，林良友先生及Alec Peter Tracy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可按服務協議規定於若干情況下終止)。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的委任書(可按相關委任書規定於若干情況下終止)。概無董事(包括擬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已訂立本集團於一年內不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不能終止的服務合約。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訂有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提名委員會已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確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仍維持獨立。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¹⁾	概約股權百分比
陳芳女士 ⁽²⁾	受控法團權益	404,820,000 (L)	50.60%
范智超先生	實益擁有人	600,000 (L)	0.075%

附註：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2. Macmillan Equity由陳芳女士全資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芳女士被視為於Macmillan Equity持有的404,82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¹⁾	概約股權百分比
陳芳女士 ⁽²⁾	Macmillan Equity	實益擁有人	100 (L)	100%

附註：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2. Macmillan Equity由陳芳女士全資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芳女士被視為於Macmillan Equity持有的404,82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已擁有或被當作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¹⁾	概約股權百分比
Macmillan Equity ⁽²⁾	實益擁有人	404,820,000 (L)	50.60%
Palgrave Enterprises Limited (「Palgrave Enterprises」) ⁽³⁾	實益擁有人	173,180,000 (L)	21.65%
王穗英女士 ⁽³⁾	實益擁有人	680,000 (L)	0.085%
	受控法團權益	173,180,000 (L)	21.65%
陳進強先生 ⁽⁴⁾	配偶權益	173,860,000 (L)	21.73%

附註：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2. Macmillan Equity由陳芳女士全資擁有。
3. Palgrave Enterprises由王穗英女士全資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穗英女士被視為於Palgrave Enterprises持有的173,18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穗英女士的配偶陳進強先生被視為於王穗英女士（透過其受控法團Palgrave Enterprises）持有的680,000股及173,18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或法團(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財年任何時間，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予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財年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其聯營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股本掛鈎協議

除購股權計劃外，概無股本掛鈎協議於年內訂立或於年末存續。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九財年，董事、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彼等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權益除外)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與控股股東訂立的重大合約

於二零一九財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且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就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財年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年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除下文所載有關收購萬浩亞洲全部已發行股份的關連交易外，該等關聯方交易並不符合根據GEM上市規則需作出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20章)的定義，或為GEM上市規則第20.74(1)條或第20.96條項下的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九財年，本公司就其關連交易已嚴格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規定。有關關連交易的詳情如下：

收購萬浩亞洲全部已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為達致多元化可持續發展，並重新定位本集團現有產品組合，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PACIFIC SURPLUS LIMITED(作為「買方」)與KINGDRIVE LIMITED(作為「賣方」，由陳芳女士及其聯繫人直接全資擁有的公司)訂立購股協議，據此，買方已同意購買而賣方已同意出售萬浩亞洲(「被收購集團」)的全部已發行股份，總代價為15.0百萬港元。賣方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陳芳女士及本公司主要股東王穗英女士連同彼等的聯繫人直接合法實益擁有合共100%權益。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賣方為本公司聯繫人兼關連人士。收購被收購集團的事宜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完成。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的公告。

企業管治

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5.1條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全部適用原則及守則條文。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此外，為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備存一份敏感資料清單，列明很可能導致出現內幕消息或其證券形成虛假市場的因素或發展，並定期檢討清單內容。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適時刊發有關本公司營運(包括自種葡萄的收成結果的資料)的相關公告。

董事會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

本集團致力支持環境保護，以確保業務發展及可持續性。本集團已推行綠色辦公室措施，以減低能源及天然資源的消耗。該等措施包括使用環保紙，透過關閉閒置的照明、電腦及電器，減少能源消耗，以及在可能情況下盡量使用環保產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於本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與主要股東的關係

本公司於各重大方面一直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及法規，並且與其客戶、供應商、僱員及投資者保持良好關係。於二零一九財年，本集團及其僱員、客戶及／或供應商之間並無嚴重及重大糾紛。

合規顧問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與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合規顧問」)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及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集團的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權益。

獲准許彌償條文

細則規定，在任何情況下因履行彼等職責時採取的任何行動或未有採取的行動而可能招致任何責任、訴訟、法律程序、申索、要求、費用、損害或開支(包括法律開支)，除由於彼等自身的實際欺詐或故意違反而可能產生的有關責任(如有)外，任何董事均應獲以本公司資產作彌償保證。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能遭展開法律訴訟而安排作出合適投保。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為根據(其中包括)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字向其僱員及行政人員提供獎勵。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退休計劃供款及酌情花紅。

薪酬委員會將每年檢討全體董事的薪酬，以確保其足夠吸引及挽留能夠勝任的行政人員團隊。經考慮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後，各董事的董事袍金須不時由董事會酌情檢討後決定。各董事的薪酬待遇均參考市場條款、資歷、經驗、董事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責任而釐定。

董事會報告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二零一九財年的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僱員福利」一節。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二零一九財年的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及8。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於刊發本年報前的最後可行日期按照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維持至少佔已發行股份25%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的報告期後事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即將退任，惟符合資格且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續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續聘其出任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本公司核數師自上市日期以來並無變動。

承董事會命

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芳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第82頁至第163頁所載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和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根據該等準則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一節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在我們全面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及達致我們的意見時處理，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對於下述每一事項，下文描述了應對該事項的審計方法。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一節所述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相關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處理評估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處理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本核數師在審計中處理關鍵審計事項的方法
生物資產的估值	
<p>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所披露，貴集團於年內的生物資產包括生產性植物上生長的葡萄，並以公平值減直至採收當刻止的銷售成本入賬。採收時，葡萄的估值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估值需要作出重大管理判斷。</p> <p>我們已取得獨立外部估值，以協助管理層對生物資產公平值作出估計。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估計市價及生長成本。</p> <p>相關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16。</p>	<p>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下列各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評估獨立外部估值師的能力、客觀性及資格；• 透過內部估值專家的參與，我們評估對生物資產進行估值所用的方法是否適當；• 根據市場可得數據及貴集團的過往表現，評估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包括估計市價及生長成本)是否適當；及• 我們評估與生物資產相關的公平值披露是否足夠。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本核數師在審計中處理關鍵審計事項的方法
收購萬浩亞洲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收購事項」)的會計處理	
<p>由於貴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作出判斷，故我們將收購事項的會計處理列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所披露，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從事生產烈酒的收購事項有關的總代價為人民幣13.6百萬元(相當於15百萬港元)。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時，貴集團已釐定收購事項為業務合併，其收購價格將在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間分配，使由此按公平值確認的商譽為人民幣2.7百萬元。</p> <p>作為一項政策，就重大收購事項而言，一名獨立外聘估值師獲貴集團委聘進行購買分配工作並對所購買的資產及負債進行公平估值及／或識別及評估無形資產(如有)。</p> <p>相關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26。</p>	<p>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下列各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了解管理層如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收購事項進行會計處理；• 我們與管理層討論管理層在評估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公平值時採納的主要估計；• 我們評估獨立外部估值師的能力、客觀性及所獲資格；• 透過內部估值專家的參與，我們評估對所收購資產及負債進行估值所用的方法是否適當；及• 我們評估就計算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公平值所用主要假設及重大輸入數據是否適當，以評估判斷及估計的合理性。

年報所載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有關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方面，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若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須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並沒有任何有關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和使用持續經營作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發表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並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指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確保按照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引起，若合理預期單獨或整體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視為重大。

根據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專業存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應對該等風險和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的意見基準。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續)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若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若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再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指導、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所識別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不足。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情況下的相關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該等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合理預期在我們的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發表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趙素顯。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72,709	72,556
銷售成本		(40,792)	(47,124)
毛利		31,917	25,43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1,951	6,841
銷售及分銷開支		(4,797)	(4,245)
行政開支		(24,467)	(24,123)
其他開支及虧損		(99)	(194)
融資成本	13(d)	(92)	-
除稅前溢利	6	4,413	3,711
所得稅抵免／(開支)	9	(4,383)	2,454
年內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0	6,1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1	0.004	0.8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30	6,165
其他全面收入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財務資料的匯兌差額	731	2,425
出售附屬公司後解除儲備	-	(6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731	2,36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761	8,52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76,137	81,513
使用權資產	13(b)	22,642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a)	–	12,867
收購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8	4,128	–
商譽	14	4,087	1,361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6,994	95,741
流動資產			
存貨	15	66,608	65,051
生物資產	16	–	–
貿易應收款項	17	2,173	18,12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5,633	3,4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93,719	82,099
流動資產總值		168,133	168,73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0	5,631	1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7,782	8,676
應付稅項		3,087	2,064
租賃負債	13(c)	612	–
流動負債總額		17,112	10,882
流動資產淨值		151,021	157,85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58,015	253,59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2	2,095	2,601
遞延收入		326	348
租賃負債	13(c)	1,519	–
非流動負債總額		3,940	2,949
資產淨值		254,075	250,642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3	674	674
儲備	24	253,401	249,968
權益總額		254,075	250,642

陳芳
董事

范智超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金	匯兌 波動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ii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104,194	93	13,544	(7,922)	94,149	204,058
年內溢利	-	-	-	-	-	6,165	6,16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財務資料的匯兌差額	-	-	-	-	2,425	-	2,425
出售附屬公司後解除儲備	-	-	-	-	(65)	-	(6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360	6,165	8,525
轉撥自保留盈利	-	-	-	202	-	(202)	-
股份發售(附註23(i))	169	58,847	-	-	-	-	59,016
資本化發行(附註23(iii))	505	(505)	-	-	-	-	-
就發行新股份產生的開支(附註23(ii))	-	(10,957)	-	-	-	-	(10,957)
二零一八年特別股息(附註10)	-	(10,000)	-	-	-	-	(10,0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674	141,579*	93*	13,746*	(5,562)*	100,112*	250,642
年內溢利	-	-	-	-	-	30	3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財務資料的匯兌差額	-	-	-	-	731	-	73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731	30	761
轉撥自保留盈利	-	-	-	451	-	(451)	-
股東注資	-	-	2,672	-	-	-	2,67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4	141,579*	2,765*	14,197*	(4,831)*	99,691*	254,075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人民幣253,40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49,968,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4,413	3,711
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5	(890)	(52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10,048	10,495
使用權資產折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6	1,037	5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淨額	5	(191)	(27)
於採收日期農產品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	6	1,016	418
政府補助收入	5	(543)	(504)
存貨撇銷	6	55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5	–	(5,66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25	2,672	–
		17,617	8,439
存貨減少		351	15,812
添置生物資產		(2,401)	(3,195)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5,951	(5,32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659)	2,885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5,489	(70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457)	5,917
收取政府補助		543	504
經營所得現金		34,434	24,334
已收利息		659	297
已付中國所得稅		(3,295)	(3,30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1,798	21,32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1,798	21,32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4,957)	(11,6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212	1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按金		-	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2,054)	-
收購附屬公司	26	(12,895)	-
出售附屬公司	27	-	(59)
投資活動已付預扣稅		(600)	(300)
原定到期日為收購後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17,786	(17,78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508)	(29,42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	59,017
已付股份發行開支		-	(10,957)
已付利息	10	-	(10,000)
償還關聯方墊款		(243)	(131)
租賃款項本金部分		(381)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24)	37,9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8,666	29,82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313	32,152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740	2,33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719	64,3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	52,193	26,898
原定到期日為收購後少於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41,526	37,415
原定到期日為收購後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	17,786
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719	82,099
原定到期日為收購後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	(17,786)
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719	64,31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從事葡萄酒產品的生產及分銷。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Macmillan Equity(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Macmillan Equity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陳芳女士持有。

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地點及日期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龍特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七年九月三日	1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及 葡萄酒產品分銷
山西怡園酒莊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中國內地 一九九八年八月七日	人民幣46,800,000元	-	100	葡萄酒產品的生產及 分銷
山西紫源農業開發有限公司** (「山西紫源」)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三年 十一月二十一日	1,300,000港元	-	100	葡萄樹的種植及 釀酒葡萄的銷售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續)

附屬公司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地點及日期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創平酒業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200,000美元	-	100	葡萄酒產品分銷
寧夏怡園酒莊有限公司** (「寧夏怡園酒莊」)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葡萄酒產品生產
廈門萄福貿易有限公司** (「廈門萄福」)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165,000美元	-	100	葡萄酒產品分銷
太原市萄福貿易有限公司** (「太原市萄福」)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葡萄酒產品分銷
福建德熙酒業有限公司** (「福建德熙」)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葡萄酒產品生產

附註：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僅供識別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年內業績或構成資產淨值主要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將導致內容過於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已按公平值計量的生物資產除外。另有所指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少於過半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採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而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抵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述三項控制權因素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入賬為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而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假設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採用的相同基準，視乎情況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利。

2.2 會計政策的更改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除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無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以及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週期年度改進外，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會計政策的更改及披露(續)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規定承租人就全部租賃按單一資產負債表模式入賬，以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若干確認豁免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根據此方法，該準則已獲追溯應用，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保留盈利年初結餘的調整，而二零一八年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將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透過轉易已識別資產在一段時間內的用途控制權來換取代價，該合約即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在客戶有權獲取來自使用已識別資產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管理已識別資產用途的情況下，控制權即屬已轉易。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實際權宜方法，使該準則僅應用於先前在首次應用日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獲確定為租賃的合約並無獲重新評估。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定義僅應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

作為承租人－先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具有土地及樓宇等多個項目的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對租賃是否已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除了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的下列選擇性豁免外，本集團應用單一處理方法就所有租賃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減值，如有)及尚未償還租賃負債的應計利息(作為融資成本)，而非於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租期內按直線法於經營租賃項下確認租金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會計政策的更改及披露(續)

(a) (續)

作為承租人－先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續)

過渡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經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遞增借款利率貼現後予以確認。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按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與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

所有該等資產均於該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選擇於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融資租賃下先前並無確認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的租賃資產。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已使用以下可選擇的實際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
- 依賴其對於緊接首次應用日期前租賃是否屬繁重性質的評估。
- 對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步直接成本。
- 倘合約包含延長／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會計政策的更改及披露(續)

(a) (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

對於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本集團並無更改於首次應用日期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初始賬面值。因此，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賬面值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計量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即融資租賃應付款項)賬面值。

鑒於上述者，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5,540,000元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及獨立呈列。
- 額外租賃負債人民幣1,827,000元已予以確認。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人民幣13,713,000元已終止確認。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與已確認額外資產折舊(即使用權資產增加額)有關的折舊開支(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增加人民幣1,353,000元。
- 與先前經營租賃有關的租金開支(計入行政開支)減少人民幣430,000元。
- 與預付土地租賃有關的預付土地租賃開支攤銷(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減少人民幣885,000元。
- 與已確認額外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有關的融資成本增加人民幣92,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會計政策的更改及披露(續)

(a) (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續)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3,006
減：有關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結束的租賃的承擔	(766)
	2,24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加權平均遞增借款利率	4.7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1,82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來自短期租賃的租金開支人民幣719,000元。

- (b)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應對當處理稅項涉及影響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不確定性(一般稱為「不確定稅務狀況」)時的所得稅(即時及遞延)會計方法。該詮釋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以外的稅項及徵費，亦無特別包含有關與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的利息及罰款的要求。該詮釋主要應對(i)實體是否分開考慮不確定稅項處理；(ii)實體對由稅務機關評核稅項處理作出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務虧損、稅項基礎、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狀況的變動。本集團確定該詮釋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¹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並無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載述如下。儘管管理層已就該等準則的估計影響進行評估，但該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目前可得的資料得出。採納後的實際影響可與下述者不同，視乎應用準則時本集團可得的額外合理有據資料而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澄清及提供有關業務定義的額外指引。該等修訂本澄清，一組綜合活動及資產須至少包括一項參數與一個重要過程而共同對創造收益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方能被視為一項業務。在並未包含所有創造收益所需的參數及過程的情況下，業務亦可存續。該等修訂本取消對市場參與者是否具備能力收購業務及持續產生收益進行的評估，相反，重點放在已取得參數及已取得重要過程能否共同對創造收益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該等修訂本亦收窄收益的定義，聚焦向客戶提供的貨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來自日常活動的其他收入。此外，該等修訂本提供有關評估已取得過程是否屬重大的指引，並引入選擇性公平值集中度測試，允許對一組已收購活動及資產是否屬一項業務進行簡單評估。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由於該等修訂本預期適用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或其他事件，故本集團於交易日期將不受該等修訂本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應對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對財務報告的影響。該等修訂本提供暫時性補救措施，可在替換現有利率基準前的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此外，該等修訂本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的對沖關係的額外資料。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應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本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構成一項業務時，須悉數確認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本即將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先前的強制生效日期，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完成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會計處理進行更廣泛審閱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本目前可供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對重大制定了新定義。新定義指出，倘遺漏、錯誤陳述或掩蓋資料可合理地預期會對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造成影響，則有關資料屬於重大。該等修訂本澄清，重大與否將視乎資料的性質或數量而定。倘錯誤陳述資料可合理地預期會對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策造成影響，則屬於重大錯誤陳述。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納收購法入賬。所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即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為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承擔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會選擇按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被收購方中的非控股權益（其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有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於收購業務時，本集團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所得金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以適當分類及指定，包括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方主合約分開。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實現，先前持有的股權應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且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代價、就非控股權益已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權的任何公平值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部分。倘此項代價及其他項目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有關差額在重估後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表明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則會更為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每年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將受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透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倘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的部分業務被出售，與被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的收益或虧損時計入該業務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被出售的商譽按被出售業務與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該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對該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該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為本集團可進行交易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在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的情況下，採用其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考慮市場參與者通過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效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按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分類至下述公平值等級：

- 第一級 —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根據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為可直接或間接觀察所得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根據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為不可觀察所得的估值方法

就於財務報表中按經常基準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重新評估分類，以釐定各等級之間有否出現轉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出現減值跡象，或當需要為資產(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計算，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並不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產生的現金流入則另作別論，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僅當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方予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而該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資產的特定風險。減值虧損於其在與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開支類別中產生的期間自損益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將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早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存在有關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早前就商譽以外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僅在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會撥回，然而，有關數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等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方

倘符合下列條件，該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該方屬下列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而該人士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某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以及使該資產達至營運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營運後產生的支出(例如維修費及保養費)一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表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重大檢查的支出於資產賬面值中撥充資本，列作置換。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須不時更換，本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作出相應折舊。

折舊乃按直線基準將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撤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得出。就此目的而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5%至20%
租賃物業裝修	5%至10%
廠房及機器	9%至48%
傢具及裝置	10%至48%
汽車	20%至33.3%
葡萄園基礎設施	10%
生產性植物	租期或5%(以較短者為準)

倘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將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分配，而各部分將分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檢討及作出調整(倘適當)。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初步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後或預期日後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的損益表中確認的出售或棄用所得任何收益或虧損，為相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建設中的樓宇及成熟前的生產性植物，按其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築／種植期內的直接建築／種植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且可供使用時，將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包括採收前租賃農場內的葡萄，其因採收前的發展期短而被分類為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按自初步計量直至採收時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列賬，惟公平值由於未能獲得市場報價及並無可靠的替代估計以釐定公平值而無法可靠計量除外，於此情況下，該等資產按所產生的生長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持有。

一旦公平值能可靠計量，該等生物資產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其產生期間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符合生產性植物定義的生物資產(即葡萄樹)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範疇。生產性植物在達至能以管理層擬採取方式經營所需的地點及條件之前，按與物業、廠房及設備自建項目相同的方式入賬。於初步確認後，生產性植物在成熟前按累計成本減任何減值計量。生產性植物成熟後按成本減任何後續累計折舊及減值計量，而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葡萄樹以生產性植物呈列及入賬(參見「物業、廠房及設備」)。然而，於葡萄樹上生長的新鮮果實以生物資產入賬，直至採收為止。已採收的葡萄按公平值減採收時的出售成本轉撥至存貨。採收時的公平值按同類水果於採收日期或前後的市場現行售價為基準。

出售成本包括遞增銷售成本(包括拍賣商費用、支付予經紀及經銷商的佣金以及運送至市場的估計成本)，但不包括融資成本及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適用)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透過轉易已識別資產在一段時間內的用途控制權來換取代價，該合約即屬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作出租賃付款的租賃負債及代表使用相關資產權利的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於資產的租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如下：

土地	5至50年
樓宇	2至5年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期屆滿前已轉讓予本集團或成本反映已行使購買選擇權，則折舊使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期內將予作出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將予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在租期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續)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隱含利率不易釐定，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遞增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幅反映利息增長，其減幅則關乎所作出的租賃付款。此外，倘租期修改或變更、租賃付款變更(如指數或利率變更導致未來租賃付款變更)或購買相關資產選擇權的評估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樓宇的短期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

轉移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承租人的租賃入賬列為融資租賃。

租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適用)

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入賬列為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項下的應付租金(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優惠)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在損益表扣除。

經營租賃項下預付土地租賃付款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不調整主要融資成分影響的實際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平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實際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對於具有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其以公平值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本集團管理其金融資產務求可產生現金流量的方法。此業務模式決定收取合約現金流量、銷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同時進行會否引致現金流量。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則於旨在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並無於上述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金融資產的所有常規買賣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常規買賣為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一般設定的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視乎其分類而定，詳情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出現減值。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

- 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轉讓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承擔責任在並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將所收取的現金流量全數付予第三方;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若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其將評估本身是否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如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繼續以其持續參與的程度確認已轉讓的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會確認相關負債。所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擔保形式對已轉讓資產進行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最高代價兩者的較低者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的現金流量。

一般做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步確認起信貸風險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就自初步確認起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預期出現的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每個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在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及於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以及考慮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有據資料，包括過去及前瞻性資料。

倘合約付款已逾期90日，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在沒有計及其所持任何現有信貸提升措施前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當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撤銷金融資產。

除下文詳述應用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一般方法計算減值，並按下列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階段分類。

- 第一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有顯著增加，且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二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且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三階段 — 金融資產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但並非購入或原有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簡化方法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及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合約資產，或當本集團採用實際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時，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特有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或於一項實際對沖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減去直接歸屬的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關聯方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視乎其分類進行以下後續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貸款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惟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當終止確認負債，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確認。

攤銷成本乃經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以及費用或成本(為實際利率整體部分)後計算得出。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責任解除、取消或到期時，金融負債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人另一項實質上有不同條款的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經大幅修訂，有關交換或修訂會作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各自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金融工具的互相抵銷

倘以現時可行法定權利將確認的金額互相抵銷，並且打算以淨額為基礎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會互相抵銷，而淨額則於財務狀況表呈報。

存貨

存貨按自生物資產採收的農產品的成本或視作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根據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就在製品或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和按比例分攤的經常費用。可變現淨值根據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和出售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與短期高度流通且可以隨時兌換成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較低並一般為於收購後三個月內到期的較短期投資項目，減去須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成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的不可或缺部分。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結餘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及銀行現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的所得稅乃於損益以外(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在各報告期末前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從稅務機關返還或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就各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稅基與其作財務報告之用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以負債法作出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均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

- 當遞延稅項負債是由於一宗非業務合併交易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進行初步確認而產生，以及在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則屬例外；及
- 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言，當撥回暫時性差異的時間可以控制，以及暫時性差異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則屬例外。

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以及承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以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承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為限進行確認，惟：

- 當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是由於在一宗非業務合併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以及在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則屬例外；及
- 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而言，只有在有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暫時性差異，而且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該等暫時性差異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充足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於各報告期末，將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在有可能有充足應課稅溢利以收回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報告期末前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將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期間的稅率計量。

僅當本集團擁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有關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清償或收回的各未來期間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的不同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方可抵銷。

撥備

倘現有責任(法律或推定)因過往事件產生，且未來可能須撥付資源以履行該責任，並可就有關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確認撥備。

當貼現具有重大影響，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日後履行責任須支付的開支於各報告期末的現值。貼現現值金額隨時間推移而出現的增幅計入損益表中的融資成本內。

政府補助

在合理保證將會收取補助及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按其公平值確認。當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於擬獲該補助補償的費用支銷的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倘該項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公平值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於有關資產預計可使用年期以每年等額分期款項撥入損益表，或自該項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並透過減少折舊費用的方式撥入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

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已轉移予客戶，客戶合約收益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因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

當合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則估計本集團將因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限定，直至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因素於其後解決時，經確認累計收益金額不大可能出現重大撥回為止。

當合約包括融資成分，向客戶提供有關為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融資的重大利益超過一年，於合約開始時，收益按應收款項現值計量，使用將於本集團與客戶另一項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當合約包括融資成分，向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超過一年，根據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就合約負債產生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與約定貨品或服務轉讓之間的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則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方法，交易價格不會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進行調整。

本集團主要參與葡萄酒產品的銷售。收益按與客戶的合約中訂明的已收或應收代價公平值計量。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的收益於資產控制權已轉移予客戶的時間點(一般為交付產品時)確認。本集團並無預期持有向客戶轉讓約定貨品與客戶付款之間的期限超過一年的合約。因此，本集團並無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旅遊及服務收入

旅遊及服務收入指向於酒莊留夜的客戶提供服務所得收入。收益於計劃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原因為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提供的福利。

其他來源的收益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法予以確認，所用的利率於金融工具預期年期或更短期間(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為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倘本集團於客戶支付代價之前或付款到期之前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則合約資產於所賺取的有條件代價中確認。合約資產須進行減值評估，有關詳情載於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合約負債

當客戶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之前支付代價或到期付款(以較早者為準)，則確認合約負債。當本集團履約(即轉移有關貨品或服務控制權予客戶)時，合約負債確認為收益。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於應繳納供款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繳入強積金計劃時全數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工資成本的某個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有關供款於其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應予繳納時自損益表扣除。

股份付款

向僱員及服務供應商已授出的獎勵股份／購股權

就須達成指定歸屬條件的有條件授出股份／購股權而言，已收取服務的公平值是參考授出日期已授出股份／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支銷，並於權益相應增加。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的已授出股份／購股權而言，獎勵股份的公平值即時在損益確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對預期最終歸屬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修訂原先估計的影響(如有)在損益確認，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過往於資本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則過往於資本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借款成本

因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而直接產生的借款成本，均資本化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於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時，該等借款成本不再撥充資本。在特定借款撥作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前暫時用作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自資本化借款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就借入資金而產生的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時確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於建議同時宣派，原因為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由於大部分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故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且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所錄得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各自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時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所有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計入損益表。

過往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日期的匯率換算。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所產生收益或虧損的處理方法與確認有關項目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一致(即已在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於釐定初步確認有關資產、有關預付代價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終止確認的開支或收入的匯率，初步交易的日期即本集團初步確認預付代價所得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涉及多次預付或預收款項，本集團釐定各次預付或預收代價的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各報告期末時，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而其損益表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產生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該特定海外業務的其他全面收入組成部分於損益表確認。

因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就收購所產生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的任何公平值調整均視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以人民幣以外的功能貨幣進行經營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全年產生的海外附屬公司經常性現金流量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於日後需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結果。

有關對於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造成最重大影響以及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引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主要判斷、估計及假設載列如下：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計量及估值程序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的生物資產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量。本公司董事已委聘合資格外部估值師以確定公平值計量的適用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在估計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時，本集團使用可得的市場可觀察數據。當無法取得第一級輸入數據時，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管理層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制定有關模式適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管理層定期向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外部估值師的研究結果。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就所有非金融資產評估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倘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會對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時即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計算是根據類似資產於公平交易中進行具約束力銷售交易所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出售該項資產的遞增成本而定。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這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須由本集團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並選擇合適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收購價格分配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進行收購事項的收購價格分配，有關分配必須於收購日期後十二個月內落實。收購價格分配要求所收購實體的會計記錄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並涉及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值進行評估。本集團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收購價格分配，包括對所收購資產及負債進行公平估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進行一項業務合併，以致就生產烈酒現金產生單位確認商譽人民幣2.7百萬元。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

由於年內葡萄酒產品的生產及分銷佔本集團收益、支出、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90%以上，故並無就本集團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由於年內本集團超過90%的收益及資產均來自中國的客戶及業務，故並無就本集團呈列地區資料。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向一名單一客戶所作出銷售產生的收益10%或以上的收益為人民幣35,328,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6,003,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貨品	72,709	72,556

本集團所有收益於年內某一時間點確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71,558	70,985
香港	1,000	1,233
其他司法權區	151	338
客戶合約總收益	72,709	72,556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確認收益計入報告期初的合約負債。

履行銷售貨品的責任於交付葡萄酒產品時完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890	528
政府補助*	543	504
其他	267	122
	1,700	1,154
收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淨額	191	27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5,660
外匯變動淨額	60	–
	251	5,68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951	6,841

* 本集團就於中國內地推廣葡萄酒業、支持農業發展及穩定就業獲得多項政府補助。已收政府補助(尚未因此承擔相關開支)計入財務狀況表中的遞延收入。該等補助並無尚未達成的條件或與之相關的或然事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24,754	28,93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附註7))：			
工資及薪金		10,760	9,708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1,612	1,63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1,461	—
		13,833	11,3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	10,356	10,802
減：已發放政府補助		(46)	(22)
減：已資本化至存貨的金額		(262)	(285)
		10,048	10,495
使用權資產折舊(二零一八年：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3	1,353	868
減：已資本化至生物資產的金額		(316)	(334)
		1,037	534
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付款			
— 辦公室		—	1,108
— 農地		—	4
		—	1,112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3(d)	719	—
核數師薪酬		1,226	1,636
上市開支		—	4,321
存貨撤銷*		55	—
於採收日期農產品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	16	1,016	418
匯兌差額淨值		—	585

* 以上項目計入年內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所披露的年內董事薪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391	1,232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89	17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	1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145	-
	1,741	1,423

(a) 執行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 的股份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陳芳	634	189	16	-	839
范智超	317	-	-	145	462
	951	189	16	145	1,30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陳芳	610	176	15	-	801
范智超	305	-	-	-	305
	915	176	15	-	1,106

年內，概無有關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董事薪酬(續)

(b)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侯旦丹	88	85
周灝	88	85
	176	170

年內，概無有關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何正德	88	49
林良友	88	49
Alec Peter Tracy	88	49
	264	147

年內，概無有關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何正德、林良友及Alec Peter Tracy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一八年：一名董事)。該名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7。年內餘下三名(二零一八年：四名)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946	1,142
績效獎金	198	11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6	13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1,316	-
	2,586	1,386

薪酬屬以下範疇的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零至1,000,000港元	1	4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
	3	4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於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的司法權區產生或所得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根據有關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中國從事農業經營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果樹栽培所得溢利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惟須待中國地方稅務部門對該附屬公司進行年度審閱，方可作實，且有關稅務豁免政策或法規未來可能會出現變動。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4,902	4,26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5	—
遞延稅項	22	(534)	(6,717)
年內稅項支出／(抵免)總額		4,383	(2,45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續)

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中國內地		香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13,482		(9,069)		4,413	
按加權平均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3,371	25.0	(1,496)	16.5	1,875	42.5
特定省份或地方當局制定的 較低稅率	(395)		-		(395)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供分派 溢利的預扣稅影響	295		-		295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的調整	15		-		15	
毋須繳稅收入	-		(147)		(147)	
未確認的暫時性差異	1,305		-		1,305	
不可扣稅開支	165		486		651	
自過往期間動用的稅項虧損	(436)		-		(436)	
未確認稅項虧損	63		1,157		1,220	
年度稅項支出	4,383	32.5	-	-	4,383	99.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續)

二零一八年

	中國內地		香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11,726		(8,015)		3,711	
按加權平均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2,932	25.0	(1,323)	16.5	1,609	43.4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供分派						
溢利的預扣稅影響	(6,340)		–		(6,340)	
毋須繳稅收入	–		(875)		(875)	
不可扣稅開支	(27)		1,093		1,066	
未確認稅項虧損	981		1,105		2,086	
年度稅項支出	(2,454)	(20.9)	–	–	(2,454)	(66.1)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按於有關司法權區溢利／虧損的適用加權平均國內稅率計算。加權平均適用稅率變動乃由本集團附屬公司於有關司法權區的盈利能力改變及因二零一八年更新股息政策而導致的遞延稅項撥回所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股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按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0,000元計算的二零一八年特別中期股息(附註(i))	-	10,000

附註：

(i)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本公司向其當時的股東宣派及批准特別股息人民幣10,000,000元。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3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165,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二零一八年：703,013,699股)計算得出。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指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1,000股普通股、本公司根據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23)發行的599,999,000股普通股，猶如該等根據資本化發行所發行的額外股份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個期間已獲發行，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在聯交所GEM上市後已發行103,013,699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概無就於該等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具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葡萄園 基礎設施 人民幣千元	生產性植物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87,745	6,539	46,293	19,724	2,700	700	3,715	1,306	168,722
累計折舊	(29,879)	(3,265)	(34,156)	(15,524)	(2,469)	(343)	(1,573)	-	(87,209)
賬面淨值	57,866	3,274	12,137	4,200	231	357	2,142	1,306	81,51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894	88	499	1,723	218	-	5	2,037	5,464
收購附屬公司	26	-	23	21	-	-	-	-	44
出售及撇銷	(107)	-	(405)	(2)	(14)	-	-	-	(528)
年內計提折舊	6	(3,827)	(761)	(3,650)	(103)	(70)	(422)	-	(10,356)
轉撥		3,254	-	-	-	-	-	(3,254)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58,080	2,601	8,604	4,419	332	287	1,725	89	76,13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1,786	6,627	46,410	20,198	2,526	700	3,720	89	172,056
累計折舊	(33,706)	(4,026)	(37,806)	(15,779)	(2,194)	(413)	(1,995)	-	(95,919)
賬面淨值	58,080	2,601	8,604	4,419	332	287	1,725	89	76,137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85,292	5,898	42,468	16,899	2,450	1,881	7,963	1,164	164,015
累計折舊	(25,131)	(2,705)	(31,328)	(13,785)	(2,382)	(824)	(3,930)	-	(80,085)
賬面淨值	60,161	3,193	11,140	3,114	68	1,057	4,033	1,164	83,93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	641	2,025	2,825	260	186	-	5,757	11,694
出售附屬公司	27	-	(2)	-	-	(765)	(2,092)	(333)	(3,192)
出售及撇銷	(3)	-	(104)	-	(10)	-	-	-	(117)
年內計提折舊	6	(4,748)	(560)	(2,828)	(1,739)	(121)	(719)	-	(10,802)
轉撥		2,456	-	1,906	-	-	920	(5,282)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57,866	3,274	12,137	4,200	231	357	2,142	1,306	81,51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7,745	6,539	46,293	19,724	2,700	700	3,715	1,306	168,722
累計折舊	(29,879)	(3,265)	(34,156)	(15,524)	(2,469)	(343)	(1,573)	-	(87,209)
賬面淨值	57,866	3,274	12,137	4,200	231	357	2,142	1,306	81,513

於過往年度，作為地區納稅大戶，本集團已自山西政府獲得一項住宅物業。本集團現正申請物業證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住宅物業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6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7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具有用於其營運的辦公室、員工宿舍及倉庫等多個項目的租賃合約。就自擁有人收購租期為50年的租賃土地已作出一次性預付款，且將不會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持續付款。樓宇租賃的租期一般為2至5年，而農地的租期一般為5年。其他樓宇的租期一般為12個月或更短。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於本集團以外轉讓及轉租租賃資產。

(a)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14,736
添置	-
出售附屬公司	(155)
年內已於損益確認	(86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13,713
分析為：	
即期部分	846
非即期部分	12,867

(b)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年內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預付土地 租賃款項	樓宇	農地	總計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3,713	1,819	8	15,540
添置		-	685	-	685
收購附屬公司所致添置	26	7,770	-	-	7,770
折舊費用	6	(885)	(465)	(3)	(1,353)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0,598	2,039	5	22,64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租賃負債

年內的租賃負債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1,827
新租賃	685
本年度已確認的利息增長	92
付款	(4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2,131
分析為：	
即期部分	612
非即期部分	1,519

(d) 於損益內確認有關租賃的金額如下：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92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6	1,353
有關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 之前結束的其他租賃的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6	719
於損益內確認總額		2,16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商譽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成本		1,361	1,361
賬面淨值		1,361	1,361
年初賬面值		1,361	1,361
收購附屬公司	26	2,726	-
年末成本		4,087	1,361
於年末： 成本		4,087	1,361
賬面淨值		4,087	1,361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所得商譽乃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

- 線上銷售葡萄酒現金產生單位；及
- 生產烈酒現金產生單位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線上銷售葡萄酒		生產烈酒		總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商譽賬面值	1,361	1,361	2,726	-	4,087	1,36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線上銷售葡萄酒現金產生單位

線上銷售葡萄酒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予以釐定，有關計算方法採用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適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稅前貼現率為23.3%(二零一八年：22.2%)。用於推斷五年期以後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3%(二零一八年：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線上銷售葡萄酒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中已採用假設。以下闡述管理層根據其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減值測試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率－用作釐定分配至預算毛利率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所達致的平均毛利率，並就預期效率提升及預期市場發展上調。

貼現率－所用貼現率為稅前數額，並反映與有關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

增長率－增長率基於管理層對產品長期預測增長率的預期而定。

分配至主要假設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生產烈酒現金產生單位

生產烈酒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予以釐定，有關計算方法採用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適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稅前貼現率為24.8%。用於推斷五年期以後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生產烈酒現金產生單位(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產烈酒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中已採用假設。以下闡述管理層根據其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減值測試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率－用作釐定分配至預算毛利率價值的基準為根據行內比較估計。

貼現率－所用貼現率為稅前數額，並反映與有關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

增長率－增長率基於管理層對產品長期預測增長率的預期而定。

分配至主要假設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15. 存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300	3,065
在製品	54,805	56,171
製成品	8,503	5,815
	66,608	65,05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指在生產性植物上生長的葡萄)的變動概述如下：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
栽培所致增加		2,717	3,529
出售附屬公司	27	-	(796)
於採收日期農產品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	6	(1,016)	(418)
轉撥已採收葡萄至存貨		(1,701)	(2,315)
於年末		-	-

年內，本集團已採收175.8公噸(二零一八年：269.5公噸)葡萄。董事根據於或接近採收日期的市價計量採收時扣除銷售成本的葡萄公平值。

所產生栽培成本入賬為生物資產附加項目。所有葡萄均於每年八月下旬至十月採收。採收過後，農地上的種植工作再次開始。董事認為，採收前的葡萄並無活躍市場。於生長期內，採用市場法對已採收葡萄(「農產品」)進行估值及採用成本法對未成熟葡萄(「未成熟葡萄」)進行估值。直接原材料、直接勞工、勞工服務成本及所產生的栽培成本(包括化肥、殺蟲劑、勞工成本及農地租金)已於計算生長期的公平值時考量，且該等成本與其公平值相若。於採收期內，乃採用市場法，據此，農產品的公平值按市價產品計算並於扣減銷售相關合理成本後對農產品數量作出估計。

葡萄的公平值計量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平值等級的第3級公平值計量。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主要為未成熟葡萄的重置成本及已採收葡萄的市價。

年內，各層級間並無轉撥。

公平值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經參照作物的市價、栽培區域、品種、生長條件、所產生成本及預期產量釐定。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位於香港灣仔駱克道188號兆安中心23樓。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生物資產(續)

農產品公平值按所使用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計算。下表列出有關如何釐定該等生物資產公平值(特別是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基於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的公平值計量分類(第1級至第3級)公平值等級的資料。

生物資產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平值的關係	範圍
未成熟葡萄	3	重置成本法 主要輸入數據為： 各項重置成本	各項重置成本	所產生成本越高， 公平值越高	不適用
農產品	3	市場法 主要輸入數據為： 每千克(「千克」) 葡萄市價	葡萄市價	市價越高， 公平值越高	二零一九年：每千克 人民幣9.5元至每 千克人民幣11.5元； (二零一八年： 每千克人民幣8.50元 至每千克人民幣 9.50元)；因不同 葡萄品種而異

敏感度分析

就農產品而言，市價或數量增長10%將使農產品價值增長10%，令於二零一九年採收時的評估價值為人民幣1,87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546,000元)。市價或數量減少10%將導致農產品價值減少10%，令於二零一九年採收時的評估價值為人民幣1,53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083,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2,129	18,089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ii)	44	37
減值		-*	(2)
貿易應收款項	(i)	2,173	18,124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客戶訂立貿易條款。信貸期一般為一至三個月。本集團嚴格控制未償還應收款項，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設立其他增強信貸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附註：

(i) 貿易應收款項

按發票日期呈列並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60天內	2,173	17,404
61至90天	-	720
	2,173	18,12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	(2)
減值虧損淨額	2	-*
於年末	-*	(2)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貿易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i)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即客戶類別及信貸評級)的逾期日數計算。計算方式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可靠資料。一般而言，倘貿易應收款項逾期超過六個月則予以撇銷，且不受強制執行活動所規限。

下表載列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的貿易應收款項所面臨信貸風險的相關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少於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超過三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1%	0.50%	5.00%	5.00%	0.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2,140	33	-	-	2,173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	-*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少於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超過三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1%	0.50%	5.00%	5.00%	0.01%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8,057	69	-	-	18,126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2	-*	-	-	2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貿易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ii) 應收關聯方款項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陳昆	(a)	6	8
陳芳		-	29
陳進強	(b)	38	-
		44	37

附註：

- (a) 陳昆為陳芳的胞弟。
- (b) 陳進強為陳芳的父親及王穗英的配偶。

該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還款期為90天，且其信貸條款與向其他客戶提供者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收購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4,128	—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2,546	1,16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41	1,18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a)	—	846
可收回增值稅		2,046	270
		5,633	3,458

上述資產均未到期或出現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並無近期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2,193	26,898
定期存款	41,526	55,201
	93,719	82,09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72,03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5,414,000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制規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由一天至三個月不等，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20.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1,628	94
31至90天	3,934	48
91天至1年	69	—
	5,631	142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30至90天內結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1,366	2,037
其他應付款項	(i)	3,784	6,123
合約負債	(ii)	2,583	200
遞延收益		22	46
應付關聯方款項	(iii)	27	270
		7,782	8,676

附註：

- (i)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平均期限為30至90天。
- (ii) 合約負債主要指已收短期墊款以交付葡萄酒產品。二零一九年的合約負債增加主要由於年末已收客戶有關交付貨品的短期墊款增加。
- (iii) 應付關聯方款項：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陳昆		-	270
恒發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a)	27	-
		27	270

- (a) 陳進強、陳芳、王穗英、陳昆及陳栢林(陳芳的胞弟)分別各自實際持有該公司60%、10%、10%、10%及10%的股權。

應付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於採收日期 的農產品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 公司所引致的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超過相關 折舊撥備 的折舊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遞延稅項 資產/(負債)總額	(198)	(9,219)	-	99	-	-	(9,318)
年內計入損益表/(自損益表扣除) 的遞延稅項(附註9)	199	6,340	-	(5)	183	-	6,71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	(2,879)	-	94	183	-	(2,60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6)	-	-	(28)	-	-	-	(28)
年內計入損益表/(自損益表扣除) 的遞延稅項(附註9)	212	305	-	(5)	-	22	53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	(2,574)	(28)	89	183	22	(2,09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遞延稅項負債(續)

本集團於香港產生且須由香港稅務局確認稅項虧損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47,75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0,740,000元)，該等虧損可用於無限期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25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745,000元)，該等虧損將於一至五年屆滿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由於該等虧損於已有一段時間錄得虧損的附屬公司產生，且應課稅溢利被視為不可能用於抵銷稅項虧損，故並未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須就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繳納10%預扣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該等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訂有稅收協定，則可應用較低預扣稅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5%或10%。遞延稅項負債已根據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未來數年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產生盈利的可預見股息分派計提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股本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等值	股份數目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等值
法定：						
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8,000,000,000	8,000		8,000,000,000	8,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800,000,000	800	674	800,000,000	800	674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000	—
股份發售(附註(i))	200,000,000	169
資本化發行(附註(iii))	599,999,000	50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0,000,000	674

附註：

- (i) 就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言，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本公司新普通股已按每股普通股0.35港元的價格發行，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為70.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9.0百萬元)(「股份發售」)，而已發行股本為20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9,000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 (ii)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上市後，與發行新股份有關的開支13.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0百萬元)被記入借方，並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扣除。
- (iii) 本公司因股份發售而增設股份溢價賬後，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中為數6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05,000元)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資本化，方式為將有關金額按面值繳足配發及發行予當時現有股東的合共599,999,000股普通股(「資本化發行」)。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800,000,000股，包括股份發售時發行的200,000,000股普通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儲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向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注資後，注資超出註冊資本的金額以及股東就股份付款開支作出的注資。

(ii) 法定儲備基金

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法及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抵銷過往年度承前結轉的累計虧損後，於向擁有人作出分派前須從純利中提取儲備基金。提取儲備基金的純利百分比不得少於純利的10%。當儲備基金的結餘達致實繳資本的50%時，毋須作出額外撥款。

(iii) 外匯波動儲備

外匯波動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外幣匯兌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股份付款

(a) 股份獎勵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11,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4%）自Macmillan Equity及Palgrave Enterprises（其利益分別由本公司股東陳芳及王穗英持有）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轉讓予對本公司上市作出貢獻的人士，包括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董事。

股份獎勵計劃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受讓人	已授出 股份數目	於授出日期 的每股公平值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董事－范智超	600,000	0.275港元	145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至 二十九日	高級管理層	5,400,000	0.275-0.280港元	1,316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顧問	5,000,000	0.275港元	1,211
		11,000,000		2,672

本公司管理層認為，相關獎勵通知所載的歸屬條件已獲達成。估計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的的公平值人民幣2,672,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中確認。

(b) 購股權計劃

為吸引及留住合資格參與者，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以作為對彼等為本集團及促進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的貢獻提供激勵或獎勵，據此，董事會（「董事會」）獲授權以全權酌情決定及根據計劃條款向（其中包括）本集團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潛在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曾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供應商、客戶代理及顧問授出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的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及有效，為期十年，可根據計劃所載條文提早終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股份付款(續)

(b) 購股權計劃(續)

在根據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前提下，本公司將有權發行購股權。待股東批准及根據上市規則刊發通函後，本公司可隨時更新該上限，惟因根據本公司所有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惟尚未行使的全部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30%。

於直至授出日期的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計劃授予任何承授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

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方可作實。此外，倘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向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或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價格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則須取得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後，方可作實。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七日內待承授人支付名義代價合共1港元後獲接納。購股權可根據計劃條款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惟不得超出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有關條文提早終止。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其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授出購股權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正式收市價；(ii)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於授出購股權日期的股份面值，惟就計算認購價而言，倘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時間少於五個營業日，則發行價將用作股份上市日期前期間內任何交易日的收市價。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權利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當日，本公司並無計劃項下尚未授出的購股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本集團向陳芳收購福建德熙的直接全資控股公司萬浩亞洲的全部權益。萬浩亞洲有限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萬浩亞洲則從事生產烈酒。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戰略的一部分，以達致本集團多元化及可持續發展。收購事項的購買代價15.0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3.6百萬元)已於同日以現金支付。

萬浩亞洲及福建德熙於收購事項日期的綜合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附註	收購時確認的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44
使用權資產	13(b)	7,770
現金及銀行結餘		6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7)
遞延稅項負債	22	(28)
按公平值計量的總可識別資產淨值		10,830
收購時的商譽	14	2,726
以現金償付		13,556

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為人民幣25,000元。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25,000元，其中預期概無其他應收款項屬不可回收。

本集團並無就該收購事項產生重大交易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業務合併(續)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13,556)
已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661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12,895)
計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收購交易成本	-
	(12,895)

自收購以來，福建德熙並無為本集團貢獻任何收益，而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造成本集團虧損人民幣316,000元。

倘合併於期初落實，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收益及本集團虧損分別應為人民幣72,709,000元及人民幣598,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本集團與陳芳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以代價人民幣1元轉讓其於 Interfusion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國豐亞洲有限公司及寧夏甘霖農業開發有限公司(統稱「出售集團」)的全部股權予陳芳，以修正寧夏一幅地塊的土地使用權及不合規土地用途若干缺陷。

	附註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的負債淨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3,19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01
存貨		59
生物資產		79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7
現金及銀行結餘		59
貿易應付款項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984)
		(5,725)
出售附屬公司後解除外匯波動儲備		65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5	(5,660)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的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
已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59)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5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年內，就樓宇租賃安排的租賃安排而言，本集團擁有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分別為人民幣685,000元及人民幣685,000元。

(b)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的現金流量及非現金變動。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並無非現金變動。

	應派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 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401	401
融資現金流量	(10,000)	-	(131)	(10,131)
已宣派股息	10,000	-	-	10,0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70	270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 影響	-	1,827	-	1,82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	1,827	270	2,097
新租賃	-	685	-	685
利息開支	-	92	-	92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	(92)	-	(92)
融資現金流量	-	(381)	(243)	(62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31	27	2,15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30. 承擔

(a)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機器	3,279	—
在建工程	—	527
	3,279	527

(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農地及辦公室。商定的租期介乎一至十年。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農地	
一年內	—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
五年後	4
	15
辦公室	
一年內	1,119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872
	2,99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承擔(續)

- (c) 本集團擁有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開始的辦公室租賃合約。該等不可撤銷租賃合約的未來租賃款項人民幣342,000元於一年內到期以及人民幣461,000元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到期。
- (d)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短期租賃的租賃承擔佔人民幣75,000元。

31. 關聯方交易

- (a) 除於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的該等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產品		
—如皋恆發水處理有限公司(附註(a)(i))	4	—
—陳昆	27	9
—陳進強	167	90
—王穗英	—	11
—陳芳	4	64
—范智超	—	1
—盧英英(附註(a)(ii))	—	2
—Keyway Pride Limited(附註(a)(iii))	—	22

附註：

- (a) (i) 陳芳及王穗英分別實際持有該公司20%及30%權益，餘下50%股權由陳進強持有。陳芳亦擔任該公司的董事。
- 如皋恆發水處理有限公司為強泰環保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陳昆持有強泰環保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權。陳芳亦擔任如皋恆發水處理有限公司的董事。
- (ii) 盧英英為若干附屬公司董事。
- (iii) Keyway Pride Limited為陳芳全資擁有的公司。
- (iv) 所有上述交易均按訂約方共同協定的價格進行。

上述交易亦構成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續)

- (b) 本集團已就年內多項作辦公室用途的商用物業租賃向龍田管理有限公司支付人民幣58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90,000元)。有關龍田管理有限公司於年內代表本集團所提供其他行政服務的款項為人民幣849,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808,000元)。
- (c) 年內，本集團亦無償接受由上海泰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泰環」)提供的行政服務，有關代價經與上海泰環相互協定。陳芳擔任上海泰環的直接控股公司恆發水務發展有限公司的董事。
- (d)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本集團向陳芳收購萬浩亞洲及其附屬公司福建德熙的全部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6。
- (e)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本集團向陳芳出售其於出售集團的全部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7。
- (f) 尚未償還與關聯方的結餘：
- 有關本集團與關聯方結餘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及21。
- (g)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127	1,084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135	1,156
績效獎金	73	4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2	17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1,461	—
	3,938	2,465

有關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全部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33. 公平值層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3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於為本集團營運集資。本集團有多項由經營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審閱並同意管理各項有關風險的政策，該等政策概述如下。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匯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风险。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內地，並主要以人民幣進行交易及結算。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若干買賣以港元、美元及歐元等其他貨幣結算。該等貨幣兌人民幣的匯率波動將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此外，人民幣目前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兌換外幣實施管控，並於若干情況下管制貨幣匯出中國。外幣供應短缺可能會限制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能否匯出充足外幣，以向本集團派付股息或其他款項。

根據中國現行外匯規例，往來賬項目(包括股息以及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可以外幣支付，當中須遵守若干程序規定，而毋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然而，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並匯出中國內地以支付資本賬項目(如償還以外幣計值的銀行貸款)，須經適當中國政府機關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續)

目前，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可購買外匯以結算往來賬交易，包括在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下向中國附屬公司股東派付股息。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亦可於其往來賬保留外匯，以清償外匯負債或派付股息。鑒於資本賬外匯交易仍受若干限制以及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故可能影響本集團附屬公司透過債務或股本融資(包括憑藉本公司提供貸款或作出注資的方式)取得所需外幣金額的能力。中國境內可用作降低本集團就人民幣兌其他貨幣所承受匯率波動風險的對沖工具有限。迄今為止，本集團尚未訂立任何對沖交易，力求減低本集團所面對的外匯風險。雖然本集團日後可決定訂立對沖交易，但有關對沖工具的可行性及有效性可能有限，而本集團未必成功或完全無法對沖本集團的風險。港元兌人民幣匯率的5%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對本集團的年內溢利造成重大影響，亦不會影響本集團的權益。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信譽良好的認可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所有有意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通過信貸審核程序。此外，本集團會持續監控應收款項結餘，故壞賬風險甚微。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因交易對手違約而產生，最高風險數額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信貸風險嚴重集中情況，其風險分佈於大量交易對手及客戶。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

下表顯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而其主要根據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毋須花費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末階段分類而定。所呈列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個月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虧損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	2,173	2,173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042	-	-	-	-	1,0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93,719	-	-	-	-	93,719
	94,761	-	-	-	2,173	96,93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個月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虧損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	18,124	18,124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182	-	-	-	-	1,1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82,099	-	-	-	-	82,099
	83,281	-	-	-	18,124	101,405

* 就本集團對減值採用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

** 於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尚未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上升，則有關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相反，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質疑」。

有關本集團因貿易應收款項而承受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企業於取得足夠融資以償還有關金融工具的債務時可能遭遇困難的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可能因以下事項而產生，包括無法及時出售金融資產、交易對手未能償還其合約債務責任、於債務責任到期日前償還債務或無法產生預期現金流量。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的現金水平，並減緩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的目標為通過來自關聯方的資金，維持資金於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預期擁有足夠資金來源為本集團撥資及管理流動資金狀況。

本集團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按已訂約但未貼現款項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二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三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5,631	—	—	5,6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149	—	—	5,149
應付關聯方款項	27	—	—	27
租賃負債	612	1,243	276	2,131
	11,419	1,243	276	12,93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二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三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2	—	—	1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160	—	—	8,160
應付關聯方款項	270	—	—	270
	8,572	—	—	8,57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金管理的主要目的為確保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因應經濟狀況變動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年內，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發生任何變動。

本集團按淨債務與權益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計息銀行借款總額減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得出。債務淨額按計息銀行借款(如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計算得出。權益總額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的所有部分。本集團旨在將淨債務與權益比率維持於合理水平。於報告期末的淨債務與權益比率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淨額	-	(82,099)
權益總額	-	250,642
淨債務與權益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35. 報告期後事項

自二零一九年末爆發COVID-19，已為業內帶來挑戰及不確定性。本集團已評估就有關冠狀病毒疫情對其運營狀況造成的影響及詳情，已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除上述及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3,532	3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48,950	139,143
預付款項	134	132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552	36,192
流動資產總值	170,636	175,46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06	2,02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55,175	44,702
流動負債總額	55,781	46,731
流動資產淨值	114,855	128,736
資產淨值	128,387	128,739
權益		
已發行股本	674	674
儲備(附註)	127,713	128,065
權益	128,387	128,73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04,194	-	809	(7,877)	97,126
年內虧損	-	-	-	(12,685)	(12,68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財務資料的匯兌差額	-	-	6,239	-	6,23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6,239	(12,685)	(6,446)
股份發售(附註23(i))	58,847	-	-	-	58,847
資本化發行(附註23(iii))	(505)	-	-	-	(505)
就發行新股份產生的開支(附註23(ii))	(10,957)	-	-	-	(10,957)
二零一八年特別股息(附註10)	(10,000)	-	-	-	(10,0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41,579	-	7,048	(20,562)	128,065
年內虧損	-	-	-	(5,439)	(5,439)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財務資料的匯兌差額	-	-	2,415	-	2,415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2,415	(5,439)	(3,024)
股東注資	-	2,672	-	-	2,67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1,579	2,672	9,463	(26,001)	127,713

37.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乃摘錄自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招股章程)載列如下：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2,709	72,556	70,384	53,367	68,436
除稅前溢利	4,413	3,711	8,659	16,941	26,608
所得稅抵免／(開支)	(4,383)	2,454	(7,545)	(5,656)	(8,250)
年內溢利	30	6,165	1,114	11,285	18,358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275,127	264,473	228,819	296,681	273,849
負債總額	21,052	13,831	24,759	182,186	163,299
權益總額	254,075	250,642	204,060	114,495	110,550